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闰土股份
R U N T U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证券代码：002440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阮静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兴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2017 年，公司制订的经营目标为：2017 实现营业总收入不低于 50 亿元，营业利润不低于 8.6 亿元。(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7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1、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纺织印染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密切相关，国家的宏观调控和相关政策，对染料行业和纺织印染行业有较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走势，适时调整公司的发展策略和经营方式，以应对宏观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产业变化的风险。2、环保的风险随着国家新《环保法》的实施，环保投入会持续加大，并造成上游原料供应的波动，影响公司的生产和经营。公司将严格环保管理，加大投入力度，并根据市场的趋势，做好原材料采购工作，保证正常的生产和销售。3、市场风险随着严厉的新《环保法》的实施，一方面影响上游原材料供应，另一方面导致产品价格较大波动，此波动可能有正向波动，也可能有负向波动，从而影响公司收入以及业绩。公

公司将采取灵活的对策，及时研判市场和行业动态，适时调整政策和采购、销售策略，最大限度控制各类成本，取得应有的经济效益。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6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闰土股份	指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3 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闰土控股	指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迪邦化工	指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嘉成化工	指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瑞华化工	指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闰土国际	指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吉玛化工	指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闰土染料	指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江苏明盛	指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和利瑞	指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约克夏化工	指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闰土新材料	指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闰土研究院	指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勤业公司	指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华闰小贷	指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巍华新材料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闰土包装	指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闰土化工进出口	指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闰土热电	指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华弘化工	指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赛亚化工	指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泰邦环境	指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闰土投资	指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闰土锦恒	指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闰土股份	股票代码	00244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闰土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Runt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TG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阮静波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镇杜浦称山下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68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 1009 号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00		
公司网址	http://www.runtuchem.com		
电子信箱	runtu@runtu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波平	戚荣华
联系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 1009 号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 1009 号财富广场 1 号楼闰土大厦
电话	0575-8251 9278	0575-8251 9278
传真	0575-8204 5165	0575-8204 5165
电子信箱	latigid@126.com	qrh79@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146183233T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已由阮加根先生变更为阮静波女士、张爱娟女士和阮靖浙女士三人。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1-1 号西子联合大厦 19-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惠丰、强爱斌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4,352,970,581.00	4,521,827,516.35	-3.73%	5,345,222,10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0,104,159.36	733,781,998.00	-10.04%	1,286,611,27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9,731,833.37	664,304,867.50	-2.19%	1,242,347,67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6,974,518.62	1,263,258,850.38	-1.29%	1,224,944,288.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6	-10.42%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96	-10.42%	1.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6%	12.60%	-1.84%	24.75%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7,839,398,891.31	7,590,301,406.12	3.28%	7,795,834,94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326,720,407.43	5,992,649,389.13	5.57%	5,712,006,558.7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9,977,069.01	1,184,956,027.45	958,327,435.32	1,299,710,04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053,666.93	205,970,013.96	176,507,944.20	219,572,53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660,557.40	200,718,040.04	175,497,190.65	220,856,045.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57,010.42	376,693,783.09	494,618,373.81	234,505,351.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68,137.50	11,211,871.70	-5,189,773.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652,075.35	977,101.94	1,015,801.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58,064.47	65,041,428.15	60,610,009.1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448,081.6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785,432.1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38,102.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829,430.3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60,289.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3,037.62	-7,525,529.98	-18,389,983.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737,800.51	272,009.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4,994.02	10,866,409.08	12,762,512.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2,633.92	1,099,132.74	6,631,359.11	
合计	10,372,325.99	69,477,130.50	44,263,600.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纺织染料、印染助剂和化工原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染料工业协会提供的数据，2016年全国染料产量92.8万吨，其中近80%的产品主要用于国内市场消费，2016年出口总量26.05万吨，同比增加3.54%，涉及的品种以分散染料、还原染料、活性染料和硫化染料为主要出口产品。

中国染料工业协会出台的《染料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生态安全性和环保升级是创新重点，通过对染料制造全过程的优化升级，避免和有效削减生产过程中有害有机杂质的产生，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从2015年末起，浙江等地对高污染染料、印染行业进行整顿，淘汰落后高污染产能；同时，浙江、江苏等地针对高污染企业出台限期停产方案。受这些事件影响，染料行业近两年供需关系波动较大，短期可能会影响染料需求以及面临货款回收的风险，但长期来看将有利于淘汰更多落后产能，提高优势产能集中度，有利于上下游行业寡头企业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不移地发展染料主业，不断做精做强。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一方面，实施好“后向一体化战略”，完善产业链，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定增长，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加快技术改造，填平补缺，特别是继续加大生产工艺技改和环保设备技改投资，实现节能减排，巩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依托完善的循环产业链、产品结构的调整和生产工艺的提升，以及公司团队的努力，2016年公司实现了染料主业的稳健发展。2016年公司染料年总产能在16万吨以上，其中分散染料产能11万吨，活性染料产能4万吨，其他染料1万吨。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染料14.98万吨，销售14.74万吨，产品销售市场占有率继续稳居国内染料市场份额第二位。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52,970,581.00元，同比降低3.73%；实现营业利润809,395,482.74元，同比减少1.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0,104,159.36元，同比减少10.04%。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权投资中，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增长 44.88%，系公司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比减少 30.48%，主要系 2016 年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系增资并购形成	约克夏化工合并净资产15,653.84万元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约克夏化工合并净利润6,293.46万元	2.41%	否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系设立形成	闰土国际合并净资产57,914.99万元	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闰土国际合并净利润5,149.68万元	8.91%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品牌优势

公司是染料行业内较早拥有2个驰名商标的染料企业,“闰土”商标、“瑞华素”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闰土”牌分散染料、活性染料为浙江名牌产品,“闰土”商号为浙江省知名商号,“闰土”品牌被评为浙江省出口名牌。“瑞华”商号被命名为浙江省知名商号。公司的品牌优势大大提升了公司产品在市场上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塑造闰土良好的市场形象的同时,也使公司享受到了品牌溢价带来的附加值。

2、规模化优势和市场渠道优势

公司染料年总产能在16万吨以上,其中分散染料产能11万吨,活性染料产能4万吨,其他染料1万吨,产品销售市场占有率继续稳居国内染料市场份额第二位。公司规模化的优势,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并推进了企业的资源综合利用。

公司销售渠道及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并且经过多年历练打造了一支拥有较强客户服务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的优秀营销团队,能够深入做好市场研判,深度把握市场动向,并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一方面迅速、准确地反馈第一手市场信息,为公司研发、生产及销售提供决策依据,另一方面,能将公司新产品快速推向全国市场。

3、产业链完整优势

公司十几年来,一直实施“后向一体化”发展策略,向上延伸产业链,完善产业链,降低生产成本,避免染料中间体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增强公司抗市场风险的能力。

目前公司染料产业体系已形成了从热电、蒸汽、氯气、烧碱,到中间体、滤饼、染料等完善的产业链,这在国内染料企业中独树一帜,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

4、科技研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35项,申请实用新型专利2项,获得授权发明专利20项,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1项,制定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2项。截至2016年末,公司共授权发明专利

120项，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7项，已获得受理仍处于审查阶段的发明专利91项，已获得受理仍处于审查阶段的实用新型专利2项。

2015年公司被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并在报告期内通过复审；闰土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通过复审。

公司“分散黑HG-FS”被评为浙江省石化协会科学技术二等奖；“环保型高强度分散黑DRD产业化”被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评为绍兴市上虞区科学技术三等奖；瑞华化工的活性红R-2BF、活性黄RGB分别被评为浙江省石化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三等奖。

公司被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评为“十二五中国民营石油和化工创新示范企业”，并上榜“2016年度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百强企业”。迪邦化工被评为第三批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江苏和利瑞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5、循环经济优势

在规模效应下，公司已经实现了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的资源综合互补利用。公司在染料生产过程中，循环利用中浓度废硫酸、醋酸、溴等资源，一方面减少排放，另一方面变废为宝节约资源，增加经济效益。

被列入2015年度浙江省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的“绿色安全改造项目”充分体现了绿色循环经济特点，其内部各个子项目之间的关联度极高，一个项目的副产品成了另一个项目生产的原料，是公司节能减排、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的重要实践。

2016年以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高尖端产品为主的闰土生态工业园全面投入使用，标志着公司多年来致力于探索“绿色循环经济”为特质的新发展模式全面运行实施，这将极大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公司坚定不移地发展染料主业，继续做精做强。一方面，实施好“后向一体化战略”，加强公司项目建设，在现有的产业链中进一步做好填平补齐工作，提升、完善产业链。另一方面，加快技术改造，推动技术创新发展，包括新产品的研发及老产品的技改，淘汰重污染高能耗的产品，完善提升产业，改进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推进节能降耗和开发绿色环保的产品，继续巩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016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52,970,581.00元，同比降低3.73%；实现营业利润809,395,482.74元，同比减少1.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0,104,159.36元，同比减少10.04%。

2016年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工作回顾如下：

1、重视安全环保工作，保障公司平稳营运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统一的HES运行机制，为保障公司平稳发展保驾护航。并以闰土新材料为试点，引进澳大利亚凯诺斯公司的先进安全管理方法，推动建设现代化的安全管理模式，全面提高公司整体的安全管理水平。公司主办“绿色、责任、发展”环保安全论坛，向社会传达了公司“安全、环保、效益”的经营理念。公司全年实现了“一个提高、二个降低、三个零指标”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2、加大环保设施技改投资，节能减排成效显著

公司及各子公司，通过技改，大大减少三废排放，实现了节能降耗，节约了生产成本。

例如闰土生态工业园的废气通过改造升级，效果较好，实现了废气排放提标；通过废水处理工艺和设备、装备的改造提升，大大地提高了废水的处理的效果和减少了成本支出，产生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固废焚烧炉通过一年的运行，并经过不断技改，天然气消耗量已经降到2016年上半年单位消耗量的50%左右。

3、加快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项目建设继续脚踏实地、稳扎稳打，在现有的产业链中进一步做好填平补齐工作，提升、完善产业链，提升公司产品质量、运行效益和综合竞争力。

4、加大科技投入，科研成果和荣誉喜人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重心，坚定抓好科技创新，加大科技投入，有效发挥科技创新在产品技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等方面的推动作用；不断开发新产品、改进老产品，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推进节能降耗和绿色环保，迸发出公司的创造力。

2016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授权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1项，制定国家标准2项、行业标准2项。

2016年，公司通过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审认定、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复审认定；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审和认证；闰土牌分散系列染料通过浙江省名牌产品复审认定；瑞华化工的活性红R-2BF、活性黄RGB分别被评为浙江省石化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三等奖；迪邦化工通过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江苏和利瑞通过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延续“浙江省著名商标”、“浙江省出口名牌产品”称号，获评2016年浙江省AAA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获2016中国石油和化工民营企业百强、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十二五”最具责任感企业、“十二五”中国民营石油和化工创新示范企业、2016年绍兴市百强企业、绍兴市上虞区2015年度“工业投入十佳企业”、“纳税十强企业”等多项荣誉。

5、设立并购基金，进行资本运作的尝试

为更好地利用资本市场，借助专业的战略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抓住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整合的市场机遇，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优化和提升公司产业布局，培育公司第二主业，并分享投资市场收益，公司用自有资金设立产业并购母基金，搭建产业并购平台。

公司于2016年8月3日在嘉兴南湖基金小镇设立了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作为并购母基金的GP；并于2016年9月1日设立了并购母基金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闰土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99,000万元。

2016年9月，公司与深圳高特佳合作设立了一个专项基金——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了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公司与一家医药企业进行重组合作，虽然最终双方因核心条款未能协商一致而终止并购，但从客观上讲该医药企业是一家值得收购的标的公司，也是公司在资本运作道路上做的一次积极尝试，为公司下一次的运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2016年公司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元）	2015年（元）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352,970,581.00	4,521,827,516.35	-3.73%
营业成本	2,965,189,282.49	3,059,469,826.24	-3.08%
销售费用	119,337,630.36	115,199,692.23	3.59%
财务费用	-6,513,640.97	24,005,650.10	-127.13%
管理费用	461,622,260.69	450,518,326.67	2.46%
其中：研发支出	164,317,655.79	148,019,681.46	1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74,518.62	1,263,258,850.38	-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43,772.18	-667,597,434.75	3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48,779.83	-606,678,860.50	39.98%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352,970,581.00	100%	4,521,827,516.35	100%	-3.73%

分行业					
专用化学产品	4,297,110,223.51	98.72%	4,468,844,594.74	98.83%	-3.84%
其他	55,860,357.49	1.28%	52,982,921.61	1.17%	5.43%
分产品					
染料	3,506,432,544.00	80.56%	3,593,207,551.03	79.46%	-2.41%
助剂	270,163,260.67	6.21%	268,723,294.93	5.94%	0.54%
其他化工原料	520,514,418.84	11.96%	606,913,748.78	13.42%	-14.24%
其他	55,860,357.49	1.28%	52,982,921.61	1.17%	5.43%
分地区					
内 销	3,817,133,568.33	87.69%	4,030,956,697.37	89.14%	-5.30%
外 销	535,837,012.67	12.31%	490,870,818.98	10.86%	9.1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专用化学产品	4,297,110,223.51	2,915,523,965.08	32.15%	-3.84%	-3.11%	-0.51%
分产品						
染料	3,506,432,544.00	2,342,528,399.89	33.19%	-2.41%	-1.73%	-0.47%
助剂	270,163,260.67	169,989,698.04	37.08%	0.54%	-8.03%	5.86%
其他化工原料	520,514,418.84	403,005,867.15	22.58%	-14.24%	-8.53%	-4.82%
分地区						
内 销	3,761,273,210.84	2,496,136,146.98	33.64%	-6.69%	-4.64%	-0.56%
外 销	535,837,012.67	419,387,818.10	21.73%	9.16%	7.09%	1.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染料	销售量	吨	147,422	129,065	14.22%

	生产量	吨	149,820	123,297	21.51%
	库存量	吨	23,999	21,601	11.10%
助剂	销售量	吨	50,046	60,093	-16.72%
	生产量	吨	50,386	60,262	-16.39%
	库存量	吨	2,935	2,595	13.11%
其他化工原料	销售量	吨	488,549	359,051	36.07%
	生产量	吨	482,418	361,279	33.53%
	库存量	吨	5,113	11,244	-54.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化工原料销售量同比增加36.07%，主要系新材料公司新产品投产销售及烧碱、双氧水销量同比增加所致；

2、其他化工原料生产量同比增加33.53%，主要系新材料公司新产品投产及双氧水产量同比增加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专用化学品	原材料	2,261,280,387.32	77.56%	2,352,296,750.08	78.17%	-3.87%
专用化学品	人工工资	89,215,033.33	3.06%	89,707,165.43	2.98%	-0.55%
专用化学品	制造费用	565,028,544.43	19.38%	567,126,568.26	18.85%	-0.37%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染料	原材料	1,824,829,623.51	77.90%	1,871,199,991.73	78.50%	-2.48%
染料	人工工资	71,447,116.20	3.05%	71,034,088.86	2.98%	0.58%
染料	制造费用	446,251,660.18	19.05%	441,460,176.39	18.52%	1.09%
助剂	原材料	138,796,588.45	81.65%	154,168,831.96	83.41%	-9.97%
助剂	人工工资	3,909,763.05	2.30%	4,177,215.68	2.26%	-6.40%
助剂	制造费用	27,283,346.54	16.05%	26,486,504.76	14.33%	3.01%
其他化工原料	原材料	297,654,175.35	73.86%	326,927,926.39	74.20%	-8.95%

其他化工原料	人工工资	13,858,154.08	3.44%	14,495,860.89	3.29%	-4.40%
其他化工原料	制造费用	91,493,537.72	22.70%	99,179,887.10	22.51%	-7.75%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2016年1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泰邦环境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6年8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闰土投资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16年9月，公司新设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从闰土锦恒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92,901,015.2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9,998,472.17	1.61%
2	第二名	63,665,256.40	1.46%
3	第三名	60,167,388.22	1.38%
4	第四名	51,405,158.41	1.18%
5	第五名	47,664,740.09	1.10%
合计	--	292,901,015.29	6.7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95,653,041.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比例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96,936,176.20	8.97%
2	第二名	105,197,771.37	4.79%
3	第三名	90,620,912.82	4.13%
4	第四名	41,169,230.77	1.88%
5	第五名	34,764,662.81	1.58%
合计	--	468,688,753.97	21.3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9,337,630.36	115,199,692.23	3.59%	
管理费用	461,622,260.69	450,518,326.67	2.46%	
财务费用	-6,513,640.97	24,005,650.10	-127.13%	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公司继续以技术创新实施一体化、多元化和精细化的发展战略，不断提升竞争优势。2016年公司共开展44项研发项目，其中完成24项，研发投入总额为1.64亿元，研发投入占2016年度营业收入比例3.78%，重点研发安全环保的高性能染料、高附加值和清洁生产的中间体、绿色安全的清洁生产工艺等项目，并实现优秀技术专利化，2016年公司申请发明专利35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授权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通过实施专利保护，推进知识产权体系运行，已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研发项目的成果转化将极大地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减轻企业的环保压力，延伸公司产业链，增加企业效益，有利于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注重研发队伍的建设，核心研发机构浙江闰土化工研究院下设上虞分院、江苏分院和约克夏分院三个分院，在染料、中间体、生产工艺等领域都配置了优质研发资源，参与技术开发相关人员共计536人。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36	540	-0.7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8.64%	12.78%	-4.1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4,317,655.79	148,019,681.46	11.0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77%	3.27%	0.5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5,708,383.67	2,512,185,967.87	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733,865.05	1,248,927,117.49	1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74,518.62	1,263,258,850.38	-1.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5,528,850.67	1,188,253,559.79	131.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9,472,622.85	1,855,850,994.54	7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43,772.18	-667,597,434.75	3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22,479.84	740,144,077.20	-70.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571,259.67	1,346,822,937.70	-5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48,779.83	-606,678,860.50	39.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576,532.41	-5,170,254.44	9,240.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131.90%，主要系2016年收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71.32%，主要系2016年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6.50%，主要系2016年赎回理财产品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且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70.35%，主要系2016年公司申请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56.67%，主要系2016年公司归还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9.98%，主要系2016年收到其他筹资活动的现金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且本年分配股利或利润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9,240.30%，主要系2016年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较去年同期减少，且分配股利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46,974,518.6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0,104,159.36元，两者有较大差异，主要系2016年加快销售回款和存货周转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36,145,521.42	9.39%	274,744,924.16	3.62%	5.77%	
应收账款	971,190,321.12	12.39%	1,040,314,355.14	13.71%	-1.32%	
存货	1,249,985,851.52	15.94%	1,167,746,335.30	15.38%	0.56%	
投资性房地产	7,642,078.08	0.10%	8,017,180.08	0.11%	-0.01%	
长期股权投资	126,782,243.22	1.62%	87,506,049.01	1.15%	0.47%	
固定资产	2,747,368,834.14	35.05%	2,653,182,784.47	34.95%	0.10%	
在建工程	234,603,732.13	2.99%	337,459,622.14	4.45%	-1.46%	
短期借款	98,557,373.36	1.26%	237,403,994.88	3.13%	-1.8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合计17,486,159.85元，其中公司以14,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取得人民币10,7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其他货币资金中1,700,000元为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安全环保风险保证金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中1,786,159.85元银行借款保证金为本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受到限制的应收票据30,350,000.00元，系为公司为取得30,35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所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99,522,410.40元，其中，固定资产90,913,516.70元为公司为取得50,000,000元人民币和7,000,000美元的短期借款所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8,608,893.70元为公司为取得2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所抵押的房屋建筑物。

4、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12,703,760.60元，其中，无形资产9,226,232.34元为公司为取得50,000,000元短期借款所抵押的土地，无形资产3,477,528.26元为公司为取得2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所抵押的土地。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2,920,711.00	208,015,590.00	-21.6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新设	52,550,000.00	99.00%	自有资金	公司与子公司闰土投资共同设立	2016年09月01日至2026年08月31日	合伙企业	已设立		-157.18	否	2016年04月22日	公告编号：2016-016、2016-032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其他	52,500,000.00	99.06%	自有资金	子公司闰土锦恒与深圳市高特佳弘瑞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投资	2016年05月12日至2026年05月11日	合伙企业	闰土锦恒已全额出资		-607,112.72	否	2016年08月29日	公告编号：2016-031

合计	--	--	105,050,000.00	--	--	--	--	--	--	0.00	-607,269.90	--	--	--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0 年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15,357.23	35,447.44	230,402.44	0	80,000	37.15%	0	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及部分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215,357.23	35,447.44	230,402.44	0	80,000	37.15%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5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382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0,318.40 万元，扣除主承销商承销费及保荐费 13,690 万元后，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16,628.40 万元；另扣减其余发行费用 2,380.3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14,248.05 万元。以上新股发行的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24614 号验资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简答》（2010 年第 1 期）和财会[2010]25 号《财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规定，公司发行权益性证券过程中发生的广告费、路演及财经公关

费、上市酒会费等其他费用应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由此将与股票发行非直接相关的费用 1,109.18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相应调增募集资金净额 1,109.18 万元，调增后募集资金净额 215,357.23 万元。（二）2016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551.78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30,895.66 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0.27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置换前期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5,262.77 万元，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7,041.15 万元，投资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750 万美元（折人民币 4,755.82 万元），投资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5,375.00 万元，投资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00.00 万元，投资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19,00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 30,9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30,895.66 万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2.78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80.72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15,045.21 万元，差异 15,325.93 万元，原因系：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285.95 万元，其中 2010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6.27 万元，2011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107.34 万元，2012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493.86 万元，2013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358.82 万元，2014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9.43 万元，2015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98 万元，2016 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2.25 万元；收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3,845.12 万元，其中 2013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51.17 万元，2014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207.78 万元，2015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1,067.23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418.94 万元；本期收回前期支付的土地履约保证金 159.66 万元、前期支付的临时用电押金 35.20 万元。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要求制定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方面均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连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上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六家募集资金存放机构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用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和超募资金 26,144.61 万元合计 68,144.61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新材料”）来实施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公司与闰土新材料作为一方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上虞城北支行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于 2012 年 5 月 14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将募投项目“年产 2.3 万吨苯系列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三个项目固定资产投资 4.63 亿元，由原两个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38,000 万元和超募资金 8300 万元解决，配套流动资金 8,700 万元企业自筹解决。公司新设立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弘化工”）实施“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和“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于同日设立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亚化工”）实施“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公司与华弘化工作为一方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赛亚化工作为一方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募集资金存放机构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华弘化工，吸收合并后，闰土新材料继续存续，华弘化工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华弘化工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闰土新材料依法承继，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闰土新材料吸收合并华弘化工正在办理中。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于 2015 年底基本完工，2016 年 4 月 12 日试车成功。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档分散染料项目	否	11,900	11,900		12,152.57	102.12%	2014 年 09 月 30 日	4,067.24	是	否
循环再生项目	否	8,000	8,000		9,018.62	112.73%	2015 年 06 月 30 日	2,430	是	否
蔡系列项目	是	20,000			1,136.33				否	是
苯系列项目	是	18,000			1,209.99				否	是
离子膜烧碱项目(含配 套项目)	是	42,000	68,144.61		70,255.38	103.10%	2014 年 09 月 30 日	5,380.19	否	否
氯化苯项目	否		12,500	2,514.57	6,887.88	55.10%	2016 年 04 月 30 日	-68.11	否	否
混硝基氯苯项目	否		10,800	1,914.02	7,201.2	66.68%	2016 年 04 月 30 日	-161.32	否	否
氯化聚乙烯项目	是		23,000	123.19	2,111.21	9.18%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9,900	134,344.61	4,551.78	109,973.18	--	--	11,648	--	--
超募资金投向										
对约克夏化工控股有 限公司增资					4,755.82					
收购江苏明盛化工有 限公司股权					14,875					
对江苏明盛化工有限 公司增资					10,500					
增资江苏和利瑞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9,500					
收购浙江闰土热电有					19,000					

限公司股权										
手续费支出				0.27	2.78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30,9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0,895.66	30,895.66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0,895.93	120,429.26	--	--		--	--
合计	--	99,900	134,344.61	35,447.71	230,402.44	--	--	11,6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萘系列项目：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于 2011 年 7 月公司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70% 股权，江苏明盛生产部分萘系列产品，同公司募投项目“萘系列项目”产品存在部分重叠，公司已将其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2、苯系列项目：该项目主要生产氯化苳、二氯苳等产品，公司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并考虑对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的氯资源和江苏明盛的硫酸等资源的综合利用等因素，公司已将其变更为“年产 4 万吨氯化苳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苳项目”。3、离子膜烧碱项目：系部分配套车间在 2016 年 5 月完工，本年产能未完全释放。4、氯化苳项目：氯化苳项目 2016 年 5 月完工投产，2016 年 5-12 月实现效益-68.11 万元，主要系投产前期的生产尚未稳定所致。5、混硝基氯苳项目：混硝基氯苳项目 2016 年 5 月完工投产，2016 年 5-12 月实现效益-161.32 万元，主要系混投产前期的生产尚未稳定所致。6、氯化聚乙烯项目：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公司已终止实施该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萘系列项目：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于 2011 年 7 月公司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明盛）70% 股权，江苏明盛生产部分萘系列产品，同公司募投项目“萘系列项目”产品存在部分重叠，公司已将其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2、苯系列项目：该项目主要生产氯化苳、二氯苳等产品，公司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并考虑对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的氯资源和江苏明盛的硫酸等资源的综合利用等因素，公司已将其变更为、“年产 4 万吨氯化苳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苳项目”。3、氯化聚乙烯项目：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因此拟终止该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超募资金 115,457.23 万元，2016 年度超募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1、补充流动资金（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募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自 2015 年 3 月 27 日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止。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闲置募集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将上述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及部分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产。最终补充流动资金的利息金额以资金转出当然银行结息为准。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补充流动资金为 30,895.66 万元。2、手续费支出公司本年募集资金手续费支出合计金额 0.27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适用									

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进行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原计划由上市公司来实施，为考核和管理需要，由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来实施；项目原计划用地 160 亩，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为充分发挥烧碱项目综合效益，需安排实施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和氯资源衍生产品项目，增加用地 280 亩。新增土地地点在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二期东区的新围区块内；公司计划使用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原有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和超募资金 26,144.61 万元(其中“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17,566.40 万元，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8,578.21 万元)合计 68,144.61 万元在浙江省上虞市设立闰土新材料开展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和配套项目的实施、运营管理工作。项目原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预计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变更后的项目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4 年 4 月，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离子膜烧碱项目（不含配套项目）已经完工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以前年度发生：1、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变更的原因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进行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原计划由上市公司来实施，为考核和管理需要，由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来实施；项目原计划用地 160 亩，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为充分发挥烧碱项目综合效益，需安排实施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和氯资源衍生产品项目，增加用地 280 亩。新增土地地点在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二期东区的新围区块内；公司计划使用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原有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和超募资金 26,144.61 万元(其中“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17,566.40 万元，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8,578.21 万元)合计 68,144.61 万元在浙江省上虞市设立闰土新材料开展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和配套项目的实施、运营管理工作。项目原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预计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变更后的项目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4 年 4 月，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离子膜烧碱项目（不含配套项目）已经完工投产。2、将募投项目“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原因 2014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及“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70%，其生产的部分产品与萘系列产品存在着重叠：“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是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后向延续，符合公司后向一体化经营策略，同时也是公司染料及中间体产品的向前延伸。新项目实施后，能将公司现有产业和募投项目产业有机的联系起来，有利于企业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推进循环经济。3、闰土新材料吸收合并华弘化工，并将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的原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华弘化工，吸收合并后，闰土新材料继续存续，华弘化工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华弘化工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闰土新材料依法承继，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

	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闰土新材料目前主要实施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而“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和“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是“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后向延续，通过吸收合并，可充分整合公司资源，加快项目的建设和投产进度，有利于募投项目投资项目效益的尽早实现。报告期内发生：1、终止“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募投项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考虑到该项目的内外环境和经济可行性已经发生变化，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及相关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公司拟终止“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具体原因如下：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项目，会尽量减少公司潜在损失。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 年，自 2015 年 3 月 27 日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止。公司根据上述决议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闲置募集 2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将上述资金提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氯化苯项目、硝基氯苯项目出现募集资金节余。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致使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项目建设方案进行进一步优化和完善，适度调整了相关项目的工艺方案和设备采购方案，使得公司在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较多。2、公司通过严格执行设备统一集中采购和项目招投标制度，较好地控制了工程建设和设备采购的成本；3、项目工程建设过程中，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公司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工程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减少了工程总开支；4、公司充分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结合现有设备配置，在资源充分利用的前提下，对募集资金所投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了优化，节约了项目投资。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离子膜烧碱项目（含配套项目）	离子膜烧碱项目	68,144.61		70,255.38	103.10%	2014 年 09 月 30 日	5,380.19	否	否
氯化苯项目	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	12,500	2,514.57	6,887.88	55.10%	2016 年 04 月 30 日	-68.11	否	否
混硝基氯苯项目	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	10,800	1,914.02	7,201.2	66.68%	2016 年 04 月 30 日	-161.32	否	否
氯化聚乙烯项目	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	23,000	123.19	2,111.21	9.18%			否	是
合计	--	114,444.61	4,551.78	86,455.67	--	--	5,150.7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变更的原因 201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实施主体和投资计划进行变更。项目实施主体原计划由上市公司来实施，为考核和管理需要，由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来实施；项目原计划用地 160 亩，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为充分发挥烧碱项目综合效益，需安排实施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和氯资源衍生产品项目，增加用地 280 亩。新增土地地点在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二期东区的新围区块内；公司计划使用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原有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和超募资金 26,144.61 万元(其中“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17,566.40 万元，配套“年产 9 万吨双氧水项目”使用超募资金 8,578.21 万元)合计 68,144.61 万元在浙江省上虞市设立闰土新材料开展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和配套项目的实施、运营管理工作。项目原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2 年 12 月，预计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变更后的项目预计竣工时间为 2014 年 4 月，达产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离子膜烧碱项目（不含配套项目）已经完工投产。2、将募投项目“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原因 2014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将“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变更为“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年产 2.3 万吨萘系列产品项目”及“年产 3.2 万吨苯、苯磺化系列产品项目”因立项时间较长，国内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且公司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70%，其生产的部分产品与萘系列产品存在着重叠；“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是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后向延续，符合公司后向一体化经营策略，同时也是公司染料及中间体产品的向前延伸。新项目实施后，能将公司现有产业和募投项目产业有机的联系起来，有利于企业进一步完善产业链，推进循环经济。3、闰土新材料吸收合并华弘化工，并将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的原因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闰土新材料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华弘化工，吸收合并后，闰土新材料继续存续，华弘化工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华弘化工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闰土新材料依法承继，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的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闰土新材料目前主要实施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而“年产 4 万吨氯化苯项目”和“年产 3 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是“年产 16 万吨离子膜烧碱项目”的后向延续，通过吸收合并，可充分整合公司资源，加快项目的建设和投产进度，有利于募投项目投资项目效益的尽早实现。4、终止“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募投项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考虑到该项目的内外环境和经济可行性已经发生变化，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及相关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公司拟终止“年产 6 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具体原因如下：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公司拟终止实施该项目，会尽量减少公司潜在损失。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离子膜烧碱项目：系部分配套车间在 2016 年完工，使得本年产能未完全释放。2、氯化苯项目：氯化苯项目 2016 年 5 月完工投产，2016 年 5-12 月实现效益-68.11 万元，主要系投产前期的生产尚未稳定所致。3、混硝基氯苯项目：混硝基氯苯项目 2016 年 5 月完工投产，2016 年 5-12 月实现效益-161.32 万元，主要系混投产前期的生产尚未稳定所致。4、氯化聚乙烯项目：因项目的内外环境和经济可行性已经发生变化，根据市场情况及项目投资进度，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具体原因如下：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氯化聚乙烯项目：该产品的生产工艺发生了较大变化，新工艺投资省，成本低；其次，该项目产品价格持续下行。若按原投资计划进行投资并生产，则项目会发生亏损，因此公司已终止该项目。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染料、化工中间体、纺织印染助剂	393,139,480 元	644,631,594.82	541,833,297.34	487,243,128.95	60,891,724.50	52,641,658.91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活性系列染料、销售自产产品	2,600 万美元	1,025,189,711.89	859,073,556.25	1,099,364,009.30	186,143,123.49	160,822,147.32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染料、间二乙基生产、销售	4,930 万美元	723,338,166.49	527,468,643.67	1,002,861,776.17	60,796,327.90	49,598,713.23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中间体生产、销售	28,000 万元	710,227,583.85	530,913,095.55	293,485,016.62	20,271,723.47	12,000,922.00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化工科技产品研究	18,000 万元	374,701,062.66	253,769,024.58	265,556,912.07	19,230,815.44	15,790,956.90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染料后处理、销售	500 万美元	285,875,669.41	160,212,590.49	326,961,846.37	10,403,932.85	6,241,075.71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新材料的研发、技术服务	20,000 万元	895,280,775.54	767,203,250.48	612,964,262.27	58,013,966.75	43,385,677.09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热电技术服务，热水、蒸汽的供应	15,000 万元	329,580,994.82	181,553,025.21	147,900,064.46	45,628,341.69	35,134,472.13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和贸易	1,250 万美元	617,041,718.87	156,538,405.15	703,226,978.78	62,934,624.01	62,934,624.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已成为世界染料生产数量、贸易数量和消费数量的第一大国，染料产量约占世界染料总产量的70%。目前我国生产的染料品种涵盖各大染料类别，能满足国内90%以上市场需求量。

染料主要产区在浙江省、江苏省、山东省和上海市，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90%。行业集中度较高，就分散染料而言，本公司、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列中国染料企业前三位。近年来，在产业政策指导下，染料项目环保审批控制严格，染料行业产能总体保持平稳。

2016年中国染料工业协会《染料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三五”期间，全行业发展重点，要实现从规模扩张向结构调整、质量提升、品牌效益转变。染料行业改造重点在于集成化和自动化，创新重点在于生态安全性和环保升级，研发重点在于适销对路和高附加值的产品研发。“十三五”期间，染料行业要保持合理增长，稳定国内市场需求，扩大出口和国外产量，提高国际市场份额，确保国内外总产量有一定增长。到2020年，染料行业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5~7%，出口额年均增长3~5%。

《染料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同时指出，染料企业要迎合市场发展的需求，满足纺织印染供应新工艺、新纤维以及节能减排的要求，弥合染料新品种创制研发能力与国外先进水平的差距；加快企业染颜料生产方式的集成化与自动化、装备的现代化的升级改造。政府政策支持和引导将有助于传统的染料制造业产业升级或转型，支持本行业的技术研发以改善产业环境。

随着《新环保法》的实施，环保日趋严厉，染料行业面临上游原料供应的波动和染料生产装备升级、环保技改投入加大的压力。另一方面，下游的印染行业面临着淘汰落后产能、技术升级的压力，短期可能会影响染料需求以及面临货款回收难度增加的风险，但长期来看将有利于淘汰更多落后产能，提高优势产能集中度，有利于上下游行业寡头企业的发展。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2017年，公司在完善产业链的同时，一方面加大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及老产品的技改，淘汰重污染高能耗的产品，另一方面加大环保技改和环保投入，改进生产工艺，提高染料整体装备水平和自动化控制水平，做好环保“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工作，实现绿色安全的生产目标，继续巩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销售方面，认清趋势，全方位做好内销和外销市场拓展。根据生产优势，以市场为中心，坚持实施“以销定产、产销结合”的策略，防止库存产品增加、积压。

考虑到公司充足的现金流和较低的资产负债率，依托并购母基金平台，及时把握机遇，积极寻找有投资前景、成长性好的项目，重点关注化工新材料、医药医疗健康和环保产业领域。

（三）2017年度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制订的经营目标为：2017实现营业总收入不低于50亿元，营业利润不低于8.6亿元。（上述经营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为顺利完成上述经营计划，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注重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加快产品结构和技术升级

公司研究院（研究所），要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及老产品的技改，淘汰重污染高能耗的产品；重点开发研究喷墨印花染料、高水洗、高日晒牢度环保型染料；技术上，对加氢还原技术、管道连续化生产技术继续完善。

2、加大技改投资，提升工艺装备。

公司研究院（研究所）及各技术部门，要加快生产线技改，改造提升设备、装备，推进节能降耗，继续巩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确保公司的稳健发展。

3、重视市场信息，继续拓展市场销售

全方位做好内销和外销市场拓展。根据生产优势，调整战略布局，以市场为中心，坚持实施“以销定产、产销结合”的策略，防止库存产品增加、积压。

4、适时开展资本运作，做优资本平台

公司在推进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会及时把握投资机遇，积极寻找有投资前景、成长性好的项目，

并继续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机会，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大利益。

（四）未来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1、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纺织印染行业的发展与国家的产业政策密切相关，国家的宏观调控和相关政策，对染料行业和纺织印染行业有较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势态，适时调整公司的发展策略和经营模式，以应对宏观经济周期及上下游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2、环保的风险

随着国家《新环保法》的实施，环保投入会持续加大，并造成上游原料供应商的波动，影响公司经营策略。

公司将严格环保管理，加大投入力度，并根据市场的趋势，做好原材料采购工作，保证原材料的供应。

3、市场风险

严厉的《新环保法》的实施，一方面影响上游原材料供应，另一方面导致产品价格较大波动，此波动可能正向波动，也可负向波动，从而影响公司收入以及业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3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无
2016 年 05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无
2016 年 09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浙江证监局《关于转发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证监上市字[2012]138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进一步细化，并制定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已经2012年8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2年9月27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透明，也符合相关要求的规定。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明确了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需要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4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767,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5元（含税），共计421,850,0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2015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767,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共计306,800,0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2016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767,000,000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元（含税），共计268,450,000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268,450,000.00	660,104,159.36	40.67%		
2015 年	306,800,000.00	733,781,998.00	41.81%		
2014 年	421,850,000.00	1,286,611,278.31	32.7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67,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68,45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480,912,196.8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77,612,785.23 元，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7,761,278.5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537,860,690.15 元，减 2016 年已分配利润 306,8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480,912,196.86 元。公司本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以现有总股本 76700 万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5 元（含税），共计 268,450,000.0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阮靖浙		本人今后业务发展与闰	2014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	承诺人信守承诺，未出现

			土股份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时，将把本人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以使不可能对闰土股份构成业务上的同业竞争。			违反承诺的行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爱娟、阮加春、阮静波、张云达、阮吉祥		本人今后业务发展与闰土股份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时，将把本人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以使不可能对闰土股份构成业务上的同业竞争。	2010 年 06 月 23 日	长期	承诺人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阮加春、徐万福、阮兴祥、赵国生、韩明娟、景浙湖		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09 日	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韩明娟、景浙湖已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增持完毕，阮加春、徐万福、阮兴祥、赵国生已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增持完毕）	承诺人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相应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5,165,927.75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5,165,927.75元。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从泰邦环境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6年8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闰土投资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16年9月，公司新设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从闰土锦恒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惠丰、强爱斌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明盛	公司	2016 年 10 月 8 日，承包单位某操作工在江苏明盛罐区顶棚进行维修施工时，不慎坠落，经抢救无效死亡。因该操作工违规作业、承包单位对员工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力度不够以及江苏明盛未能做好外包工管理工作而导致该事故发生。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	该事故是一起作业人员违规作业导致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属于一般事故；江苏明盛对此次事故负主体责任，灌云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对江苏明盛处罚款 30 万元人民币的行政处罚。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系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接受劳务	固废处理	市场价格	4,344.44 万元	4,344.44	100.00 %	4,400	否	转账	市场价格	2016 年 04 月 22 日	2016-017 号公告
合计				--	--	4,344.44	--	4,4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6 年公司对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固废处理业务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4,4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为 4,344.44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度公司和子公司在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60.34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10,000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20,811	2015 年 05 月 04 日	4,545.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05 月 04 日至 2016 年 04 月 19 日	是	否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10,000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6,937	2015 年 04 月 09 日	5,194.88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04 月 09 日至 2016 年 03 月 07 日	是	否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6,937	2016 年 03 月 30 日	4,85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03 月 31 日至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否	否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2015 年 10 月 1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6 年 04 月 13 日	是	否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2015 年 10 月 23 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6 年 04 月 23 日	是	否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6 年 06 月 29 日	是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2015 年 10 月 13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16 年 04 月 13 日	是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8 日	5,000	2015 年 12 月 29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6 年 06 月 29 日	是	否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20,811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11 月 03 日	2,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1 月 03 日至 2017 年 05 月 03 日	否	否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6,937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05 月 0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06 日	是	否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06 月 29 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0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11 月 1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否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05 月 0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06 日	是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06 月 29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0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9 日	是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11 月 1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05 月 11 日	否	否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04 月 22 日	5,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否	否

						日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7,748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8,69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7,74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3,555.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67,748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38,696.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67,74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13,555.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6,855.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 称	是否关联 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 方式	本期实际 收回本金	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 际损益金	报告期 损益实
-----------	------------	------	------------	------	------	------------	--------------	--------------	------	--------------	------------

							金额	(如有)		额	际收回 情况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保证收益 型	6,000	2015 年 10 月 15 日	2016 年 01 月 14 日	协议约定	6,000			54.1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保证收益 型	4,500	2016 年 01 月 14 日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协议约定	4,500			23.85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保证收益 型	13,000	2016 年 04 月 07 日	2016 年 06 月 07 日	协议约定	13,000			73.7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日增利 S 款 (*)	9,200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协议约定	9,200			35.86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日增利 S 款	3,000	2016 年 07 月 06 日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协议约定			27.45	-	
工行上虞 支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200	2015 年 09 月 10 日	2016 年 03 月 17 日	协议约定	3,200			59.04	收回
工行上虞 支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000	2016 年 04 月 19 日	2016 年 07 月 19 日	协议约定	4,000			28.92	收回
民生银行 杭州分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5,000	2015 年 09 月 29 日	2016 年 03 月 09 日	协议约定	5,000			87.97	收回
工商银行 上虞支行	否	对公客户 无固定期 限人民币 理财产品 (0701C DQB) (*)	3,500	2016 年 07 月 21 日	2017 年 01 月 23 日	协议约定			41.02	-	
民生银行 杭州分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4 月 06 日	2016 年 06 月 06 日	协议约定	3,000			16.8	收回
民生银行 杭州分行	否	结构性存 款	5,000	2016 年 04 月 07 日	2016 年 07 月 07 日	协议约定	5,000			38.55	收回
民生银行 上虞支行	否	民生加银 资管流动 利 A 专项	5,000	2016 年 01 月 05 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	协议约定	5,000			118.98	收回

		资产管理 (*)									
邮政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4 月 19 日	2016 年 06 月 21 日	协议约定	3,000			14.04	收回
中国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16 年 04 月 13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协议约定	3,000			21.93	收回
农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农行本利 丰步步高 (*)	14,000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6 年 12 月 27 日	协议约定	14,000			103.11	收回
农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农行本利 丰步步高	3,000	2016 年 12 月 30 日	2017 年 01 月 22 日	协议约定			2.47		-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生息 365 (*)	13,445	2016 年 01 月 04 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	协议约定	13,445			41.65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生息 365 增强版 (*)	6,815	2016 年 02 月 25 日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协议约定	6,815			30.6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2,200	2016 年 02 月 06 日	2016 年 03 月 07 日	协议约定	2,200			6.69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2,900	2016 年 08 月 05 日	2016 年 09 月 02 日	协议约定	2,900			7.56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4,000	2016 年 08 月 10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协议约定	4,000			10.4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2,900	2016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 10 月 08 日	协议约定	2,900			8.39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3,900	2016 年 10 月 09 日	2016 年 11 月 07 日	协议约定	3,900			10.2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800	2016 年 10 月 11 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协议约定	800			3.18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	2,300	2016 年 11 月 28	2016 年 12 月 26	协议约定	2,300			6.67	收回

				日	日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稳得利 63 天周期型	2,700	2016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11 月 04 日	协议约定	2,700			15.84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1,000	2016 年 03 月 10 日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协议约定	1,000			4.14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4,013	2016 年 09 月 14 日	2016 年 10 月 26 日	协议约定	4,013			15.9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800	2016 年 09 月 29 日	2016 年 11 月 08 日	协议约定	800			2.0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2,100	2016 年 10 月 12 日	2016 年 11 月 23 日	协议约定	2,100			7.97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2,332	2016 年 10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12 日	协议约定	2,332			8.86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7,980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22 日	协议约定	7,980			30.3	收回
交通银行 上虞支行	否	久久养老 月丰 42 天	800	2016 年 11 月 14 日	2016 年 12 月 26 日	协议约定	800			3.04	收回
合计			148,385	--	--	--	138,885		70.94	890.42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其中产品类型带*的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发行的日日利产品，公司所购买的日日利产品为保本型、低风险理财，每日 9:00-15:00 可赎回使用，在保障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收益，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在该委托理财金额范围内资金进行滚动使用）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3 月 29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一)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制订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均制定并实施了较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2013-2015年度的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99,710万元，占2013-2015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05.17%。

(二)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整套人力资源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员工的权益。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为员工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生涯规划、提供各类培训等方式，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同时，以岗定薪，按“标准、流程、量化、考核”对员工进行薪酬发放。

(三) 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 环境保护

“安全、环保、效益”是公司经营的基本理念，公司始终把安全、环保工作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要务抓紧、抓实。公司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定及相应标准对废水、废气、废渣进行有效综合治理，对废水进行循环利用，公司每年持续加强环保技改投入，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无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主办“绿色、责任、发展”环保安全论坛，向社会传达了公司“安全、环保、效益”的经营理念。

(五) 公益事业

公司秉承“厚德、明志、勤业”的企业精神，将“厚德”作为企业立身之本。公司倡导以人为本、诚信为

怀，关心教育事业、关爱弱势群体、热心社会慈善，把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作为公司的一项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向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捐赠和谐基金150万元，支持园区建设；出资1,200万元设立由公司冠名的绍兴市上虞区闰土春晖文化发展基金，支持文化教育事业；自2005年以来，公司每年均向称海村、汇联村、沽渚村60岁以上老人提供生活费补贴和大病医疗保险。

公司现有“加根奖学金”、“闰土关爱下一代公益金”、“闰土关爱基金”、“闰土春晖文化发展基金”等慈善冠名基金，公司通过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慈善活动，积极回报社会。2016年公司荣获浙江省公益慈善领域最高奖“浙江慈善奖”。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子公司迪邦化工是绍兴市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迪邦化工主要污染物为废水的 COD、氨氮，废水核定排放总量为 1,794,900 吨，2016 年实际排放 1,637,683 吨，按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纳管达标排放。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废气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车间	收集方式	处理方式	运行情况
染料合成车间	设呼吸阀，接废气管路	按照蓝线+紫线、红线+橙线分别设二套废气处理装置（染料合成车间外），均采用一级尿素碱洗+二级碱洗处理工艺，处理后尾气以30m排气筒排放。收集率约80%，NOx去除率约70%，其余废气去除率大于90%。	正常运行
分散蓝284车间	设呼吸阀，接废气管路	废气收集后送分散蓝284车间外废气处理装置，采用一级尿素碱洗+二级碱洗处理工艺，处理后尾气以30m排气筒排放。收集率约80%，NOx去除率约70%，其余废气去除率大于90%。	正常运行
液亚车间	设呼吸阀，接废气管路	各车间废气收集后通过管道送间二乙基车间外废气处理装置，采用二级碱洗处理后以30m排气筒排放。收集率约80%，NOx去除率约50%，酸性无机废气去除率大于90%，有机物、氨去除率一般。	正常运行
中D车间	设呼吸阀，冷凝后接废气管路		
间二乙基车间	设呼吸阀，接废气管路		
中A车间	设呼吸阀，冷凝后接废气管路	尾气经冷凝后通过管道送车间外废气处理装置，采用水洗+碱洗+水洗+次钠氧化+碱洗共5级洗涤后以30m排气筒排放。收集率80%，有机物处理效果一般。	正常运行
母液综合利用车间	设呼吸阀，接废气管路	废气收集后送车间外废气处理装置，采用酸洗+水洗后以15m排气筒排放。收集率95%，去除率98%。	正常运行
储罐区	/	设呼吸阀、氮封	正常运行

2、废水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厂区内已建设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废水收集等设施。

(2) 含低浓度硫酸废水、含高浓度氯化铵废水经分类收集后去MVR装置用于回收硫酸铵、氯化铵，处理过程产生冷凝水回用生产，不外排。

(3) 分散蓝饼洗涤废水与公用工程废水收集后送闰土生态工业园现有20,000吨/日废水站，经中和混凝沉淀+厌氧水解+缺氧/好氧-SBR生化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

上述设备均正常运行。

3、固废防治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厂区内已建设固废仓库，对固废贮存、转移和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执行分类收集和暂存。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4月8日，公司与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吉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染化交易市场建设和营运之战略合作协议》，三方共同出资成立“染化供应链公司”，“染化供应链公司”注册资金总额为1000万元，公司出资350万元，占股35%，网盛生意宝出资350万元，占股35%，吉华集团出资300万元，占股30%。

2016年7月26日，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并取得杭州市萧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目前，染化供应链平台（中国染化交易市场）已于2017年4月正式上线。

2、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产业并购母基金的议案》，为更好地利用资本市场，借助专业的战略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抓住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加快整合的市场机遇，通过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推动公司积极稳健地并购整合，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步伐，优化和提升公司产业布局，培育公司第二主业，并分享投资市场收益，公司决定用自有资金设立产业并购母基金，搭建产业并购平台。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8月3日设立，注册地：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竹园路100号东方大厦，注册资本1000万元，作为并购母基金的GP；并购母基金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2016年9月1日设立，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竹园路100号东方大厦106室-82，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000万元，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99,000万元。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及部分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年产6万吨氯化聚乙烯”项目，除该终止项目外，公司其他募投项目已达到预期建设目标，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规定，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注销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0,895.66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全部将由自有资金支付，除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上虞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未注销外，其余在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全部注销。

4、2014年12月4日，公司与美国耶鲁大学祝勇教授课题组签订了《创新药物技术研发合作协议》，合作项目项目包括“从蒺藜科植物中筛选和鉴定抗乳腺癌分子”项目和“非编码RNA在癌症的诊断和新型癌症治疗药物的开发”项目。根据双方签署的合作协议，若截至2016年12月31日项目未达到公司预期目标，则协议书自动终止；若研发成功，双方共同设立子公司进行批量化生产，具体投资计划另行签订协议。截止目前，双方之前签订的协议书已自动终止，未签署后续协议。

5、2016年9月17日，公司与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书》，双方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金2亿元，公司出资1.02亿元，占股51%，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出资0.98亿元，占股49%。

2017年1月21日双方签署补充协议，双方同意不再另行新设合资公司，通过对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后以赛亚化工作为合资公司主体；赛亚化工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已实缴注册资本5,000万元，在此基础上公司与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增资15,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增资5,200万元，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认缴增资9,800万元；增资后赛亚化工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到20,000万元，公司将持有赛亚化工51%股权，浙江新和成特种材料有限公司持有赛亚化工49%股权；同时赛亚化工已于2017

年1月22日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双方合作项目正稳步推进中。

6、因筹划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10月21日（星期五）13:00起停牌；经确认，此次公司拟购买资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1月7日（星期一）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此次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所属行业为医药行业。后经双方深入沟通和协调，资产购买交易的核心交易条款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为保护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维护上市公司投资者利益，公司与交易对手同意无责的解除双方之前签署的《资产购买意向书》并无条件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12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此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公司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并与相关各方一致协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未来公司将继续推进现有业务稳步发展，积极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继续利用资本市场积极寻求外延式发展机会，为广大投资者创造更大利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吸收合并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以全资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新材料”）为主体吸收合并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弘化工”），吸收合并后，闰土新材料继续存续，华弘化工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华弘化工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闰土新材料依法承继，公司募投项目“年产4万吨氯化苯项目”以及“年产3万吨混硝基氯苯项目”实施主体将由华弘化工变更为闰土新材料，该项目的资金金额、用途、实施地点等其他计划不变。

闰土新材料和华弘化工同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均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均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截止本报告期末，两公司的相关合并事宜仍在推进中。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向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认缴出资人民币5,25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97.9478%；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有限公司以普通合伙人身份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1.8657%；深圳市融科投资有限公司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认缴出资人民币1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0.1865%，并于2016年9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6年9月14日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合伙人、出资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出资5,25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99.0566%，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有限公司以普通合伙人身份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0.9434%；合伙企业出资额变更为5,300万元。

2016年10月，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功认购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3,300,000股，占该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2.72%，认购价格为15元/股，认购金额49,500,000元。

3、2016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约克夏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闰土国际受让约克夏集团持有的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545万美元，并于2016年9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直接持有约克夏化工60%的股权，通过闰土国际间接持有约克夏化工30%股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8,520,060	24.58%				-37,620,187	-37,620,187	150,899,873	19.67%
3、其他内资持股	188,520,060	24.58%				-37,620,187	-37,620,187	150,899,873	19.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8,520,060	24.58%				-37,620,187	-37,620,187	150,899,873	19.6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8,479,940	75.42%				37,620,187	37,620,187	616,100,127	80.32%
1、人民币普通股	578,479,940	75.42%				37,620,187	37,620,187	616,100,127	80.32%
三、股份总数	767,000,000	100.00%				0	0	767,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8,953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31,516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见 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 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爱娟	境内自然人	16.73%	128,303,262	0	0	128,303,262		
阮静波	境内自然人	14.54%	111,535,351	0	83,651,513	27,883,838		
阮加春	境内自然人	8.13%	62,338,509	1,713,000	46,753,882	15,584,627		
阮靖浙	境内自然人	5.58%	42,767,909	0	0	42,767,909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7%	25,850,700	0	0	25,850,700		
徐万福	境内自然人	1.46%	11,161,608	459,300	8,371,206	2,790,402	质押	3,000,000
阮兴祥	境内自然人	1.27%	9,759,448	1,500	7,319,586	2,439,862		

阮华林	境内自然人	1.10%	8,457,712	0	0	8,457,712		
博时基金－农业 银行－博时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1.08%	8,305,100	0	0	8,305,100		
嘉实基金－农业 银行－嘉实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1.08%	8,305,100	0	0	8,305,100		
华夏基金－农业 银行－华夏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1.08%	8,305,100	0	0	8,305,100		
银华基金－农业 银行－银华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1.08%	8,305,100	0	0	8,305,100		
工银瑞信基金－ 农业银行－工银 瑞信中证金融资 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8%	8,287,800	-17,300	0	8,287,8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阮静波、张爱娟和阮靖淅为控股股东，阮加春是阮静波叔叔，张爱娟为阮静波母亲，阮靖淅为阮静波妹妹。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爱娟		128,303,262				人民币普通股	128,303,262	
阮靖淅		42,767,909				人民币普通股	42,767,909	
阮静波		27,883,838				人民币普通股	27,883,83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85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50,700	
阮加春		15,584,627				人民币普通股	15,584,627	
阮华林		8,457,712				人民币普通股	8,457,712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3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5,1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3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5,1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3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5,1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3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8,305,1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8,2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8,287,8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738,500	人民币普通股	7,738,500
青海润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34,660	人民币普通股	7,634,6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阮静波、张爱娟和阮靖浙为控股股东，阮加春是阮静波叔叔，张爱娟为阮静波母亲，阮靖浙为阮静波妹妹。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末，在公司获悉的股东名册中，未发现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情况的记录。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爱娟、阮静波、阮靖浙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阮静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闰土生态园区副主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和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主席、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报告期末，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11,535,351 股，公司董事阮加春的侄女。张爱娟为阮静波的母亲，阮靖浙为阮静波的妹妹。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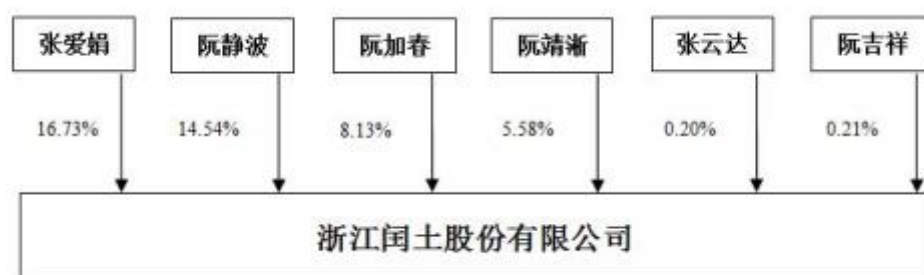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张爱娟、阮静波、阮靖浙、阮加春、张云达和阮吉祥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阮静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闰土生态园区副主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和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主席、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报告期末，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11,535,351 股，公司董事阮加春的侄女。 阮加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上海交大 MBA 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上虞县染化助剂厂销售员、绍兴市染化助剂厂营销科科长、绍兴市染化助剂厂经营副厂长、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副总、总经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62,338,509 股，是实际控制人阮静波的叔叔。张爱娟为阮静波的母亲，阮靖浙为阮静波的妹妹，张运达为阮静波的舅舅，阮吉祥为阮静波的姑父。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过去 10 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控股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阮静波	董事长	现任	女	30	2014 年 10 月 14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111,535,351	0	0		111,535,351
阮加春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60,625,509	1,713,000	0		62,338,509
徐万福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10,702,308	459,300	0		11,161,608
阮兴祥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9,757,948	1,500	0		9,759,448
赵国生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2,967,034	500	0		2,967,534
阮光栋	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黄卫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沃 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陶鑫良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张志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5	2014 年 05 月 22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850,000	0	0		850,000
韩明娟	监事	离任	女	53	2014 年	2016 年	859,985	0	0		859,985

					01 月 29 日	05 月 18 日					
王伟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罗宜家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3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2,700	0	0		2,700
景浙湖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445,400	0	0		445,400
周成余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992,635	0	0		992,635
刘波平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16 年 03 月 26 日	2017 年 01 月 28 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198,738,870	2,174,300	0		200,913,17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波平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6 年 03 月 26 日	因工作需要，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阮光栋	董事	任免	2016 年 05 月 18 日	根据公司章程要求，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为公司非独立董事。
韩明娟	监事	离任	2016 年 05 月 18 日	因退休主动离职，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王伟	监事	任免	2016 年 05 月 18 日	因前任监事离职，根据公司章程要求，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补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阮静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闰土生态园区副主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和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主席、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副董事长阮加春的侄女。

阮加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上海交大MBA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上虞县染化助剂厂销售员、绍兴市染化助剂厂营销科科长、绍兴市染化助剂厂经营副厂长、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副总、总经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阮静波的叔叔。

徐万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上海交大MBA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阮兴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高中学历，浙江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结业，经济师职称；曾任上虞县助剂总厂车间班长、上虞县染化助剂厂厂长助理、绍兴市染化助剂厂生产副厂长、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绍兴市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绍兴市上虞区闰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赵国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年出生，1992年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化学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绍兴市高级专家，绍兴市硕博储备人才库人才，绍兴市行业领军人才，绍兴市拔尖人才，浙江省劳动模范，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培养人员；曾就职于绍兴市染化助剂厂、绍兴市越州化学制品厂，1997年10月进入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阮光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外贸事业部经理、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副总裁、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黄卫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7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吉林省某部队管理员，常州柴油机厂外协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常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南方证券常州营业部总经理；现任江苏拓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皓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泰安市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沃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系副主任、教务处副处长、现代教育技术中心主任、教务处处长等职。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党委书记，同时兼任浙江卧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陶鑫良，男，195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律师、仲裁员、博士生导师，从事法律以及知识产权教学、研究与服务二十多年。现任上海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温州知识产权学院院长、大成律师事务所全球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主席、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知识产权部主任，兼任国家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上海市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等职务、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志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公司总经理助理、市场部部长、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闰土

染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

韩明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上海交大MBA结业，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上虞第四化工厂技术科长、技术副厂长、上虞舜江化工厂技术科长、绍兴市染化助剂厂车间主任、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分散染料试生产车间主任、分厂厂长、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分厂厂长、生产部部长、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现已退休。

王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办公室主任、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罗宜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曾任国营江西弋阳旭光彩印包装厂技术科长、财务科长，江西弋阳旭光企业集团办公室主任，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本部业务部财务经理、集团审计专员，现代联合控股集团财务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职工监事兼公司审计考核部部长。

景浙湖，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上虞珊瑚化工厂销售科科长、浙江珊瑚化工有限公司经营厂长、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周成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上海交大MBA结业，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浙江绍兴茶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浙纸集团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董事、副董事长、浙江长城包装公司总经理、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绍兴市上虞区闰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刘波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 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审计部副部长、证券投资部副部长、证券投资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阮静波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阮静波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否
阮静波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否
阮静波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阮静波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阮静波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阮加春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阮加春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阮加春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阮加春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徐万福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徐万福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	董事长			否
徐万福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徐万福	浙江热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徐万福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徐万福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阮兴祥	绍兴市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阮兴祥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阮兴祥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赵国生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阮光栋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否
阮光栋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总裁助理			否
阮光栋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副总裁			否
阮光栋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阮光栋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阮光栋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阮光栋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志峰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志峰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志峰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王伟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周成余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周成余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周成余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周成余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对其年薪采取绩效考核的方式。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定期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报酬）。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10万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高管人员薪

酬的议案》，确认2015年度公司发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计为581万元。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6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确认2016年度公司发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合计为706.33万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阮静波	董事长	女	30	现任	102	否
阮加春	副董事长	男	54	现任	90	否
徐万福	总经理、董事	男	52	现任	88	否
阮兴祥	董事	男	52	现任	18	否
赵国生	副总经理、董事	男	54	现任	48	否
阮光栋	副总经理、董事	男	37	现任	33	否
黄卫星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沃 健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否
陶鑫良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10	否
张志峰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36	否
韩明娟	监事	女	53	离任	3.33	否
王伟	监事	女	39	现任	12	否
罗宜家	职工监事	男	53	现任	12	否
景浙湖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8	否
周成余	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28	否
刘波平	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20	否
合计	--	--	--	--	568.3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9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41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206
销售人员	105
技术人员	536
财务人员	69
行政人员	503
合计	4,4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418
大学专科	626
高中（中专）	1,237
其他	2,138
合计	4,419

2、薪酬政策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人力资源管理的需要，公司构建了以岗位价值为核心、绩效考核为基础、员工工龄/学历/职称/技能为指标的科学、合理、有效的薪酬体系，涵盖人才选拔、培养、吸引、使用、评价、激励、保障、考核、绩效等方面的一整套行之有效的政策体系，以绩效、薪酬的联动及其导向性，引导员工提升绩效表现与能力，有力的支撑公司战略目标实现、业绩持续增长，充分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确保员工薪酬标准在同行业中保持良好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创新管理机制，优化用人环境，营造“尊重人才、尊重知识、尊重劳动、尊重创造”的良好氛围，涌现出一批“全国化工行业先进工作者”、“省151人才”、“省劳动模范”、“绍兴市领军人才”、“绍兴市、上虞区专业技术优秀人才和拔尖人才”，他们在各自的专业领域，不断探索，大胆创新，带动了一批具有培养发展潜力的年轻人脱颖而出。对引进的高层次人才，认真落实住房补贴、政府特殊津贴、科研经费资助、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等各项待遇，确保高层次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

3、培训计划

公司树立科学人才观、人才全面发展观，要求现有人才向复合型专业人才转变，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通过制定和实施人才工程，加大人才引进与自主培养力度。公司每年有针对性地引进经营管理、科技研究人才和后备人才，建立人才“蓄水池”，制定相应储备干部培养计划；同时对现有经营管理人员、科研人员和技能人员，通过分层次、有重点的培养和继续教育，努力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提升管理水平，强化责任意识。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条例》、《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7、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下属企业兼职。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也独立拥有注册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法人依法自主经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为股东或个人债务以及其他法人或自然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责，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其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其他有关部门或单位、个人的干预，并且与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财务负责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出财务决策，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7.74%	2016 年 05 月 18 日	2016 年 05 月 19 日	公告编号：2016-02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黄卫星	6	2	4	0	0	否

沃健	6	1	5	0	0	否
陶鑫良	6	0	5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及公司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专业性的意见，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没有出现对议案提出反对意见的情况。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6年，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委员会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督促和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基本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 (1) 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 (2) 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保持沟通；
- (3) 审议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季度计划、总结；
- (4)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续聘议案。

2、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在年度董事会后系统分析了公司2016年度整体经营状况，讨论预计2016年全年经济发展情况，为此，战略委员会对全年的经营情况进行了相关规划和对策商讨。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投资项目进行了讨论和分析。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6年初，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的薪酬情况进行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公司薪酬制度，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薪酬，披露情况真实、准确。

4、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6年，公司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广泛搜寻董事和独立董事人选，做好公司相关人才的前期筛选准备工作。报告期内，经过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增补阮光栋先生为公司董事。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对其年薪采取绩效考核的方式。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定期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报酬）。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4.2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2.57%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1）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2）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②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48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惠丰、强爱斌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482号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强爱斌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6,145,521.42	274,744,924.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6,324,338.20	1,231,080,889.96
应收账款	971,190,321.12	1,040,314,355.14
预付款项	30,937,059.24	38,120,926.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191,451.73	38,062,935.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9,985,851.52	1,167,746,335.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410,792.54	281,213,670.19
流动资产合计	4,248,185,335.77	4,071,284,036.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	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6,782,243.22	87,506,049.01
投资性房地产	7,642,078.08	8,017,180.08
固定资产	2,747,368,834.14	2,653,182,784.47
在建工程	234,603,732.13	337,459,622.1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312,185.06	251,152,585.21
开发支出		
商誉	31,467,972.02	31,467,972.02
长期待摊费用	46,063,525.06	46,791,342.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86,123.70	32,800,50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686,862.13	69,839,326.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91,213,555.54	3,519,017,369.54
资产总计	7,839,398,891.31	7,590,301,406.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557,373.36	237,403,994.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6,350,000.00	186,500,000.00
应付账款	654,332,185.84	712,288,522.12
预收款项	44,286,954.35	39,494,74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656,524.52	50,531,164.90
应交税费	126,013,361.38	132,856,057.93
应付利息	177,077.46	697,261.1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675,882.07	30,163,221.5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6,049,358.98	1,389,934,96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74,700.00	
递延收益	24,053,070.57	21,413,66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27,770.57	21,413,668.70
负债合计	1,340,977,129.55	1,411,348,631.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2,185,665.96	1,537,218,883.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26,614.03	-926,690.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7,439,777.24	339,678,498.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75,221,578.26	3,349,678,697.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326,720,407.43	5,992,649,389.13
少数股东权益	171,701,354.33	186,303,385.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98,421,761.76	6,178,952,77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39,398,891.31	7,590,301,406.12

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8,059,228.57	118,553,356.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2,195,761.39	774,709,086.45
应收账款	525,823,393.30	582,015,095.01
预付款项	62,201,106.28	105,999,602.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9,639,701.27	178,015,811.55
存货	604,898,190.53	423,321,545.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000,000.00	193,239,866.64

流动资产合计	2,167,817,381.34	2,375,854,363.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	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79,842,775.41	1,842,038,757.48
投资性房地产	7,642,078.08	8,017,180.08
固定资产	583,910,618.16	655,041,609.72
在建工程	12,379,934.49	6,550,213.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6,194,358.83	73,881,183.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2,970.00	790,9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89,902.54	14,802,28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63,969.47	1,137,031.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03,966,606.98	2,603,059,185.24
资产总计	4,871,783,988.32	4,978,913,548.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350,000.00	70,000,000.00
应付账款	335,842,408.39	390,568,624.63
预收款项	67,341,158.25	56,044,314.61
应付职工薪酬	13,551,382.15	14,407,067.25
应交税费	84,444,847.05	94,680,568.83
应付利息		147,953.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220,923.24	42,739,071.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80,750,719.08	758,587,600.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62,102.92	18,267,566.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162,102.92	18,267,566.92
负债合计	698,912,822.00	776,855,167.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57,519,192.22	1,557,519,192.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7,439,777.24	339,678,498.72
未分配利润	1,480,912,196.86	1,537,860,690.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72,871,166.32	4,202,058,38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71,783,988.32	4,978,913,548.6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352,970,581.00	4,521,827,516.35
其中：营业收入	4,352,970,581.00	4,521,827,516.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54,352,724.57	3,722,127,643.39
其中：营业成本	2,965,189,282.49	3,059,469,826.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345,681.47	21,858,090.13
销售费用	119,337,630.36	115,199,692.23
管理费用	461,622,260.69	450,518,326.67
财务费用	-6,513,640.97	24,005,650.10
资产减值损失	-21,628,489.47	51,076,058.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77,626.31	22,911,17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6,194.21	3,460,264.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395,482.74	822,611,052.67
加：营业外收入	12,128,054.59	71,707,445.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766.54	3,949,795.09
减：营业外支出	16,515,326.60	15,742,557.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23,904.04	211,037.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008,210.73	878,575,940.22

减：所得税费用	136,021,675.37	128,942,848.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986,535.36	749,633,092.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104,159.36	733,781,998.00
少数股东损益	8,882,376.00	15,851,094.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96,193.71	-8,122,840.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99,923.46	-5,926,341.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9,923.46	-5,926,341.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99,923.46	-5,926,341.6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96,270.25	-2,196,498.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4,090,341.65	741,510,251.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904,235.90	727,855,656.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6,105.75	13,654,595.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6	0.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6	0.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成余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兴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56,039,893.71	1,821,828,845.44
减：营业成本	1,266,359,969.06	1,236,320,044.30
税金及附加	10,206,306.39	10,541,073.68
销售费用	23,954,704.32	23,248,100.02
管理费用	136,470,508.12	135,252,494.96
财务费用	-10,166,497.93	6,942,971.88
资产减值损失	14,695,694.80	27,043,696.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45,585.41	196,847,023.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3,306.93	3,460,264.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564,794.36	579,327,487.22
加：营业外收入	6,346,560.66	61,511,63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6,385.50	
减：营业外支出	6,564,566.14	8,191,341.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50,267.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346,788.88	632,647,777.11
减：所得税费用	45,734,003.65	61,544,384.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612,785.23	571,103,393.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7,612,785.23	571,103,393.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7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93,146,300.51	2,435,668,644.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075.35	977,10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10,007.81	75,540,22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5,708,383.67	2,512,185,967.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2,860,732.72	173,034,772.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861,342.09	296,626,306.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373,006.83	499,171,65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638,783.41	280,094,38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8,733,865.05	1,248,927,11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74,518.62	1,263,258,85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23,959,432.10	1,172,217,800.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16,000.00	5,2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85,618.57	10,095,759.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7,800.00	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5,528,850.67	1,188,253,559.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3,023,823.59	588,774,948.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45,001,699.26	1,265,489,245.0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100.00	1,586,80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9,472,622.85	1,855,850,99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43,772.18	-667,597,434.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7,557,373.36	686,403,994.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65,106.48	53,740,08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22,479.84	740,144,077.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999,674.69	805,499,361.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8,577,612.86	479,239,935.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0,682,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93,972.12	62,083,64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571,259.67	1,346,822,93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48,779.83	-606,678,860.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94,565.80	5,847,190.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576,532.41	-5,170,25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082,829.16	251,253,083.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4,879,018.07	960,779,171.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2,075.35	977,10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82,004.02	54,502,078.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713,097.44	1,016,258,35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117,813.31	93,358,976.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74,118.88	55,444,634.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403,846.89	238,894,267.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01,536.44	69,827,00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097,315.52	457,524,88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615,781.92	558,733,46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8,446,278.48	943,099,258.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16,000.00	5,2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50,906.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3,263,185.39	948,339,25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813,100.56	62,735,528.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6,927,055.99	1,094,009,245.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57,740,156.55	1,156,744,77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76,971.16	-208,405,514.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57,959.43	157,832,13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57,959.43	687,832,13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517,642.26	407,280,325.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00,069.32	72,546,655.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017,711.58	979,826,98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759,752.15	-291,994,842.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8,908.62	-1,014,06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267,967.23	57,319,04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91,261.34	47,472,21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059,228.57	104,791,261.3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926,690.57		339,678,498.72		3,349,678,697.42	186,303,385.25	6,178,952,77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926,690.57		339,678,498.72		3,349,678,697.42	186,303,385.25	6,178,952,77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33,217.60		-4,199,923.46		27,761,278.52		325,542,880.84	-14,602,030.92	319,468,9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99,923.46				660,104,159.36	8,186,105.75	664,090,34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761,278.52		-334,561,278.52		-306,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61,278.52		-27,761,278.5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033,217.60							-22,788,136.67	-37,821,354.2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22,185,665.96		-5,126,614.03		367,439,777.24		3,675,221,578.26	171,701,354.33	6,498,421,761.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62,581,709.56		4,999,651.03		282,568,159.41		3,094,857,038.73	350,984,053.82	6,062,990,61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7,000,000.				1,562,581,709.56		4,999,651.03		282,568,159.41		3,094,857,038.73	350,984,053.82	6,062,990,61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362,826.00		-5,926,341.60		57,110,339.31		254,821,658.69	-164,680,668.57	115,962,161.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6,341.60				733,781,998.00	13,654,595.43	741,510,251.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10,339.31		-478,960,339.31	-60,682,500.00	-482,532,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110,339.31		-57,110,339.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1,850,000.00	-60,682,500.00	-482,532,5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362,826.00						-117,652,764.00	-143,015,59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37,218,883.56	-926,690.57		339,678,498.72		3,349,678,697.42	186,303,385.25	6,178,952,774.3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537,860,690.15	4,202,058,38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537,860,690.15	4,202,058,38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61,278.52	-56,948,493.29	-29,187,214.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7,612,785.23	277,612,785.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761,278.52	-334,561,278.52	-306,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761,278.52	-27,761,278.5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6,800,000.00	-306,8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67,439,777.24	1,480,912,196.86	4,172,871,166.3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282,568,159.41	1,445,717,636.41	4,052,804,988.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282,568,159.41	1,445,717,636.41	4,052,804,98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110,339.31	92,143,053.74	149,253,39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103,393.05	571,103,39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110,339.31	-478,960,339.31	-421,8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110,339.31	-57,110,339.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1,850,000.00	-421,85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7,000,000.00				1,557,519,192.22				339,678,498.72	1,537,860,690.15	4,202,058,381.0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股[2004]第8号文批准，在原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阮加根、阮加春、阮华林、阮兴祥、徐万福等27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22,118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183233T的《营业执照》。

2010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5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3,820,000股（每股面值1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295,000,000.00元，股份总数29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于2010年7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767,00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为767,000,000.00元，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道墟镇杜浦称山下，总部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市民大道1009号财富广场1号楼闰土大厦。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保险粉无储存经营（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5月18日），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范围详见《绍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无仓储经营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9月1日）。染料、颜料、化工助剂（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减水剂、塑料制品的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爱娟、阮静波、阮加春、阮靖浙、阮吉祥和张云达。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2017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报表范围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

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

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3%、5%、10%	4.85%、4.75%、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年	3%、5%、10%	13.86%-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年	3%、5%、10%	19.40%-15.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年	3%、5%、10%	19.40%-12.86%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

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商标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技术许可	10年	应用该技术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

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污水排放入网费	5年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年、20年
防腐工程	3年
催化剂	10年
保温工程	3年
钢结构防腐工程	3年
污水池防腐工程	5年
双氧水工作液	8年
装修和大修支出	3年
绿化工程	3年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

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为税金及附加。
(2) 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适用于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15,165,927.75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15,165,927.75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3%、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35%、30.4%、25%、22%、16.5%、15%、10%
营业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5%
房产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1.2%、12%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计征	2%
水利基金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征	1‰、0.7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5%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15%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25%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25%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25%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25%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25%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25%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25%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16.5%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16.5%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30.4%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35%
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分级计缴，应纳税所得额在 2 亿韩元以下的部分，按 10%税率计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2 亿韩元的部分，

	按 22%税率计缴。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公司2015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 年（2015年-2017年），2016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2014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2016年），2016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2015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 年（2015年-2017年），2016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 年（2016年-2018年），2016年度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蒸汽根据销售额的13%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0%。

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0%。

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蒸汽根据销售额的13%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自来水、热水、蒸汽根据销售额的13%计算销项税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染料、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0%。

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运费收入根据销售额的11%计算销项数额，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和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17%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5%计缴。

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5%计缴城市建设维护税。

孙公司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7%计缴城市建设维护税。

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和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按2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孙公司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公司，企业所得税按16.5%的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按30.4%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孙公司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按3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孙公司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分级计缴，应纳税所得额在2亿韩元以下的部分，按10%税率计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2亿韩元的部分，按22%税率计缴。

孙公司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按2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房产税按房产原值70%的1.2%计缴和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税额与当期免抵增值税税额的合计数的2%计缴。

公司及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和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1%计缴水利基金。

孙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0.72%计缴水利基金。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30,231.50	3,900,482.22
银行存款	714,929,130.07	242,182,346.94
其他货币资金	17,486,159.85	28,662,095.00
合计	736,145,521.42	274,744,924.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021,155.06	30,733,855.46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000,000.00	21,9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5,262,095.00

借款保证金	1,786,159.85	
安全环保保证金	1,700,000.00	
合 计	17,486,159.85	28,662,095.00

期末无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1,4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取得人民币10,70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70.00万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的安全环保风险保证金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786,159.85元银行借款保证金为本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046,324,338.20	1,231,080,889.96
合计	1,046,324,338.20	1,231,080,889.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350,000.00
合计	30,35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10,716,996.03	
合计	1,110,716,996.0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1,391,467.53	99.62%	60,204,945.36	5.84%	971,186,522.17	1,105,572,707.86	100.00%	65,258,352.72	5.90%	1,040,314,355.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1,308.70	0.38%	3,937,509.75	99.90%	3,798.95					
合计	1,035,332,776.23	100.00%	64,142,455.11	6.20%	971,190,321.12	1,105,572,707.86	100.00%	65,258,352.72	5.90%	1,040,314,355.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89,929,207.90	49,496,460.44	5.00%
1 至 2 年	33,463,535.75	5,019,530.35	15.00%

2 至 3 年	3,299,670.38	989,901.11	30.00%
3 年以上	4,699,053.50	4,699,053.46	100.00%
合计	1,031,391,467.53	60,204,945.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083,147.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60,289.2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683,550.28	2.87%	1,484,177.52
第二名	28,897,515.69	2.79%	1,444,875.78
第三名	28,017,940.38	2.71%	1,400,897.02
第四名	27,227,892.40	2.63%	1,361,394.62
第五名	25,106,409.59	2.42%	1,255,320.48
合计	138,933,308.34	13.42%	6,946,665.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854,413.99	93.27%	35,904,416.92	94.19%
1 至 2 年	599,414.65	1.94%	1,510,245.91	3.96%
2 至 3 年	1,124,704.95	3.64%	514,503.83	1.35%
3 年以上	358,525.65	1.15%	191,759.92	0.50%
合计	30,937,059.24	--	38,120,926.5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宁夏明盛染化有限公司	13,942,463.36	45.07%
浙江安诺芳胺化学品有限公司	4,472,500.00	14.46%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617,736.50	5.23%
孟莫克化工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381,384.00	4.47%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连云港供电公司	754,550.35	2.43%
合 计	22,168,634.21	71.66%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920,205.69	100.00%	9,728,753.96	36.14%	17,191,451.73	64,929,303.65	100.00%	26,866,368.40	41.38%	38,062,935.25
合计	26,920,205.69	100.00%	9,728,753.96	36.14%	17,191,451.73	64,929,303.65	100.00%	26,866,368.40	41.38%	38,062,935.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605,424.60	630,271.28	5.00%
1 至 2 年	3,610,089.27	541,513.41	15.00%
2 至 3 年	3,068,175.11	920,452.56	30.00%
3 年以上	7,636,516.71	7,636,516.71	100.00%
合计	26,920,205.69	9,728,753.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7,545,342.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1,622,329.25	56,406,959.67
保证金	4,673,016.44	5,330,524.92
备用金	367,200.00	2,824,290.61
押金	257,660.00	367,528.45
合计	26,920,205.69	64,929,303.6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约克夏（广州）食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66,020.41	1 年以内 180,000.00 元，1-2 年 292,225.00 元，2-3 年 764,496.00 元，3 年以上 3,629,299.41 元	18.08%	3,911,481.96
上虞市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保证金	3,214,981.00	1 年以内 2,431,831.00 元，1-2 年 783,150.00 元	11.94%	239,064.05
VERMOGENS. ZUR SALDIERUNG MIT PENSIONRUCK	社保保证金	1,675,759.27	1 年以内 50,004.16 元，1-2 年 98,596.72 元，2-3 年 50,403.69 元，3 年以上 1,476,754.70 元	6.22%	1,509,165.52
张智慧	往来款	895,704.40	1-2 年	3.33%	134,355.66
江苏龙腾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0,000.00	3 年以上	3.31%	890,000.00
合计	--	11,542,465.08	--	42.88%	6,684,067.1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5,759,479.09	573,000.29	345,186,478.80	398,347,553.74	2,783,057.33	395,564,496.41
在产品	265,005,380.89		265,005,380.89	235,158,311.64	6,410,938.54	228,747,373.10
库存商品	636,445,880.69	9,990,131.94	626,455,748.75	563,034,424.14	33,762,022.31	529,272,401.83
委托加工物资	13,338,243.08		13,338,243.08	14,162,063.96		14,162,063.96
合计	1,260,548,983.75	10,563,132.23	1,249,985,851.52	1,210,702,353.48	42,956,018.18	1,167,746,335.3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83,057.33			2,210,057.04		573,000.29
在产品	6,410,938.54			6,410,938.54		
库存商品	33,762,022.31			23,771,890.37		9,990,131.94
合计	42,956,018.18			32,392,885.95		10,563,132.2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191,993,655.01
未交增值税	45,277,599.83	77,975,678.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11,133,192.71	11,244,337.18
合计	196,410,792.54	281,213,670.1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虞农村商业银行	800,000.00			800,000.00					0.53%	266,000.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266,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绍兴市上虞华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9,083,958.19		20,000,000.00	2,969,372.34			6,450,000.00			35,603,330.53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422,090.82	12,500,000.00		-1,636,065.41						39,286,025.41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500,000.00		-607,112.72						51,892,887.28	

小计	87,506,04 9.01	65,000,00 0.00	20,000,00 0.00	726,194.2 1			6,450,000 .00			126,782,2 43.22	
合计	87,506,04 9.01	65,000,00 0.00	20,000,00 0.00	726,194.2 1			6,450,000 .00			126,782,2 43.22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02,720.00			10,002,72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002,720.00			10,002,72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985,539.92			1,985,539.92
2.本期增加金额	375,102.00			375,102.00
(1) 计提或摊销	375,102.00			375,10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60,641.92			2,360,641.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42,078.08			7,642,078.08
2.期初账面价值	8,017,180.08			8,017,180.08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42,323,256.81	1,983,089,633.25	68,155,023.62	100,776,044.94	3,694,343,958.62
2.本期增加金额	163,909,665.80	213,886,378.99	2,874,318.81	18,437,663.82	399,108,027.42
（1）购置	11,809,023.19	62,426,284.42	2,847,011.35	18,028,020.93	95,110,339.89
（2）在建工程转入	151,502,277.67	151,460,094.57			302,962,372.24
（3）企业合并					

增加					
(4) 汇率变动	598,364.94		27,307.46	409,642.89	1,035,315.29
3.本期减少金额	10,419,015.00	56,195,112.93	12,448,150.48	3,204,089.54	82,266,367.95
(1) 处置或报废	10,419,015.00	56,195,112.93	12,448,150.48	3,204,089.54	82,266,367.95
4.期末余额	1,695,813,907.61	2,140,780,899.31	58,581,191.95	116,009,619.22	4,011,185,618.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2,838,157.70	644,550,657.71	42,884,705.40	70,887,653.34	1,041,161,174.15
2.本期增加金额	80,168,952.41	180,302,344.86	5,452,893.03	12,753,870.94	278,678,061.24
(1) 计提	80,168,952.41	180,302,344.86	5,452,893.03	12,753,870.94	278,678,061.24
3.本期减少金额	-463,151.87	42,518,581.77	11,335,048.69	2,631,972.85	56,022,451.44
(1) 处置或报废	16,885.76	42,222,588.33	11,354,190.99	3,018,946.80	56,612,611.88
(2) 汇率变动	-480,037.63	295,993.44	-19,142.30	-386,973.95	-590,160.44
4.期末余额	363,470,261.98	782,334,420.80	37,002,549.74	81,009,551.43	1,263,816,783.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2,343,645.63	1,358,446,478.51	21,578,642.21	35,000,067.79	2,747,368,834.14
2.期初账面价值	1,259,485,099.11	1,338,538,975.54	25,270,318.22	29,888,391.60	2,653,182,784.4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75,147,141.65	5,354,233.82		69,792,907.83	

合计	75,147,141.65	5,354,233.82		69,792,907.83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71,547,875.05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活性项目	107,678,197.54		107,678,197.54	91,589,237.00		91,589,237.00
中间体 F 项目	64,308,480.96		64,308,480.96	36,565,038.39		36,565,038.39
三效浓缩系统	12,262,009.26		12,262,009.26			
5#车间技改	9,607,639.82		9,607,639.82	9,475,656.48		9,475,656.48
2000T 高牢度环保型分散染料	8,039,708.55		8,039,708.55			
分散染料项目（2000T）	6,310,679.63		6,310,679.63			
实验科研大楼	4,572,912.99		4,572,912.99			
H 一车间技改	2,721,364.04		2,721,364.04	2,721,364.04		2,721,364.04
附属工程	2,559,998.00		2,559,998.00	1,995,656.00		1,995,656.00
K 酸车间技改	2,272,477.35		2,272,477.35	2,272,477.35		2,272,477.35
厂区马路 2	2,262,002.00		2,262,002.00			

仓库	2,171,924.00		2,171,924.00	1,700,000.00		1,700,000.00
泵房改造工程	1,807,568.38		1,807,568.38			
CLASS 水池	1,784,450.00		1,784,450.00			
旧厂搬迁工程	1,346,085.46		1,346,085.46	1,335,470.08		1,335,470.08
有机热载体加热 炉烟气除尘脱硫 系统	1,290,598.29		1,290,598.29			
管桩工程	965,782.71		965,782.71	795,749.00		795,749.00
钛反应釜 2 台	675,213.68		675,213.68			
围墙	650,000.00		650,000.00			
塘渣工程	341,950.00		341,950.00	341,950.00		341,950.00
一分厂	210,085.47		210,085.47			
三分厂	201,452.99		201,452.99			
铝槽 1 台	155,128.20		155,128.20			
固废焚烧项目	150,256.41		150,256.41			
H-1 酸技改	149,321.95		149,321.95	149,321.95		149,321.95
助剂车间	88,888.89		88,888.89	88,888.89		88,888.89
二分厂	16,555.56		16,555.56			
新建 2 号仓库	3,000.00		3,000.00	5,072,471.92		5,072,471.92
氯化苯				88,032,881.89		88,032,881.89
科技楼				44,480,879.98		44,480,879.98
硝基氯苯				41,545,713.23		41,545,713.23
余热利用工程				5,214,743.60		5,214,743.60
硫酸车间技改				1,710,137.23		1,710,137.23
污水处理				797,478.80		797,478.80
导热油炉改造				711,719.51		711,719.51
二氧化硫焚硫炉 改造项目				363,247.86		363,247.86
固废处理				351,743.62		351,743.62
和利瑞待安装设 备				124,786.32		124,786.32
2.8 万吨项目中 间体 A				23,009.00		23,009.00
合计	234,603,732.13		234,603,732.13	337,459,622.14		337,459,622.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活性项目	220,000,000.00	91,589,237.00	23,303,843.54	7,214,883.00		107,678,197.54	87.89%	在建				其他
中间体 F 项目	59,615,800.00	36,565,038.39	27,743,442.57			64,308,480.96	107.87%	在建				其他
三效浓缩系统	20,500,000.00		12,262,009.26			12,262,009.26	59.81%	在建				其他
5#车间技改	9,607,600.00	9,475,656.48	4,556,092.40	4,424,109.06		9,607,639.82	100.00%	在建				其他
2000T 高牢度环保型分散染料	13,508,500.00		8,039,708.55			8,039,708.55	59.44%	在建				其他
分散染料项目 (2000T)	14,674,100.00		6,310,679.63			6,310,679.63	43.01%	在建				其他
氯化苯	125,000,000.00	88,032,881.89	2,746,924.45	90,779,806.34			72.62%	完工				其他
科技楼	68,297,200.00	44,480,879.98	25,251,945.30	69,732,825.28			102.10%	完工				其他
硝基氯苯	108,000,000.00	41,545,713.23	3,891,093.78	45,436,807.01			42.07%	完工				其他
离子膜烧碱	8,000,000.00		8,063,666.04	8,063,666.04			100.80%	完工				募股资金
合计	647,203,200.00	311,689,406.97	122,169,405.52	225,652,096.73		208,206,715.76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30000 吨过氧化氢技术许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2,016,048.00			2,100,070.50	5,319,009.42	11,563,614.82	290,998,74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99,920.00			42,958.76	360,175.00		25,903,053.76
(1) 购置	25,499,920.00						25,499,92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42,958.76	360,175.00		403,133.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97,515,968.00			2,143,029.26	5,679,184.42	11,563,614.82	316,901,796.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2,551,607.60			1,792,378.40	5,309,444.62	192,726.91	39,846,157.53
2.本期增加金额	6,195,868.56			21,484.07	369,739.80	1,156,361.48	7,743,453.91
(1) 计提	6,195,868.56			8,293.22	10,212.48	1,156,361.48	7,370,735.74
(2) 汇率变动				13,190.85	359,527.32		372,718.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8,747,476.16			1,813,862.47	5,679,184.42	1,349,088.39	47,589,611.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768,491.84			329,166.79		10,214,526.43	269,312,185.06
2.期初账面价值	239,464,440.40			307,692.10	9,564.80	11,370,887.91	251,152,585.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土地使用权。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39,366,860.95					39,366,860.95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9,060.14					1,009,060.14
合计	40,375,921.09					40,375,921.0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8,907,949.07					8,907,949.07
合计	8,907,949.07					8,907,949.07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的说明：

（1）商誉的计算过程

①公司2010年支付人民币600万元收购和利瑞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1,009,060.14元，确认为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②公司2011年支付人民币148,750,000.00元收购了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7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份额39,366,860.95元，确认为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2）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

①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测试

购买日将形成的商誉39,366,860.95元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分摊到资产组。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与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在本期末不存在减值。

②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减值测试

购买日将形成的商誉1,009,060.14元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分摊到资产组。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测算，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在本期末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污水排放入网费	790,920.00	603,300.00	851,250.00		542,970.0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6,625,114.49		1,561,184.48		15,063,930.01
防腐工程	561,575.05	2,386,469.60	621,065.80		2,326,978.85
催化剂	1,307,692.56		290,598.24		1,017,094.32
保温工程	742,578.52	2,715,707.41	485,321.98		2,972,963.95
双氧水工作液	23,716,801.47	2,426,525.76	5,814,640.19		20,328,687.04
装修和大修支出	3,046,660.23	1,370,636.96	1,269,757.23		3,147,539.96
绿化工程		801,127.00	137,766.07		663,360.93
合计	46,791,342.32	10,303,766.73	11,031,583.99		46,063,525.0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272,122.39	15,312,330.96	129,891,682.20	26,752,646.12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摊销差异形成	3,553,522.18	533,028.33	3,895,617.41	584,342.60
存货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形成	81,958,191.85	12,459,508.30	11,703,960.87	3,284,160.69
递延收益形成	16,740,738.88	2,962,581.11	12,891,337.01	2,179,358.72
预计负债形成	874,700.00	218,675.00		
合计	183,399,275.30	31,486,123.70	158,382,597.49	32,800,508.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86,123.70		32,800,508.1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4,162,218.91	5,189,057.10
合计	4,162,218.91	5,189,057.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95,686,862.13	69,839,326.16
合计	95,686,862.13	69,839,326.16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7,403,994.88
抵押借款	98,557,373.36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合计	98,557,373.36	237,403,994.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6,350,000.00	186,500,000.00
合计	226,350,000.00	186,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98,428,176.12	655,169,154.25
1-2 年	44,199,715.46	44,063,827.54
2-3 年	4,259,663.47	5,871,556.23
3 年以上	7,444,630.79	7,183,984.10
合计	654,332,185.84	712,288,522.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中船绿洲环保有限公司	13,593,762.59	待支付
上虞市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6,540,839.00	待支付
上海世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56,063.86	待支付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1,727,964.62	待支付
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	1,624,000.00	质保金
合计	25,342,630.07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525,940.50	38,470,124.11
1-2 年	1,094,615.30	554,637.40
2-3 年	248,135.60	329,926.83
3 年以上	418,262.95	140,052.18
合计	44,286,954.35	39,494,740.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300,828.67	294,901,566.09	288,947,028.16	55,255,366.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0,336.23	22,596,859.58	22,426,037.89	1,401,157.92
合计	50,531,164.90	317,498,425.67	311,373,066.05	56,656,524.5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456,630.50	261,959,221.01	256,033,588.67	45,382,262.84

2、职工福利费		18,060,571.74	18,060,571.74	0.00
3、社会保险费	752,313.59	11,513,706.95	11,271,841.51	994,179.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5,435.94	9,132,466.66	8,926,545.77	801,356.83
工伤保险费	97,520.10	1,569,765.02	1,547,921.65	119,363.47
生育保险费	59,357.55	811,475.27	797,374.09	73,458.73
4、住房公积金		2,652,453.72	2,652,453.7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91,884.58	715,612.67	928,572.52	8,878,924.73
合计	49,300,828.67	294,901,566.09	288,947,028.16	55,255,366.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6,473.33	19,015,535.47	18,761,446.23	1,320,562.57
2、失业保险费	59,905.81	921,234.51	919,011.59	62,128.73
4、国外社保	103,957.09	2,660,089.60	2,745,580.07	18,466.62
合计	1,230,336.23	22,596,859.58	22,426,037.89	1,401,157.9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29,157.52	14,311,000.90
企业所得税	63,448,701.34	68,296,568.21
个人所得税	39,102,049.86	33,447,983.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0,219.68	918,384.48
营业税		78,819.48
房产税	8,446,998.63	7,551,519.78
土地使用税	2,620,298.00	6,472,777.17
教育费附加	770,610.63	542,021.37
地方教育附加费	513,740.35	362,073.03
印花税	557,866.71	279,810.11
水利基金	7,113.59	545,669.87
防洪保安金	16,605.07	26,350.91

关税		23,078.98
合计	126,013,361.38	132,856,057.9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7,077.46	697,261.11
合计	177,077.46	697,261.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846,530.34	4,673,136.85
往来款	103,949,878.73	23,661,269.42
押金	879,473.00	1,828,815.31
合计	109,675,882.07	30,163,221.5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74,700.00		诉讼案件违约金
合计	874,7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5年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与宜兴福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下称宜兴福鼎）就双方签订的编号为ZHL Y0001的买卖采购合同产生纠纷，并上诉至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下称法院），本年9月法院下达判决结果。根据法院（2015）宜和商初字第388号民事判决书，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宜兴福鼎价款255万并支付违约金（分段计算，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其中127.5万元自2015年2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127.5万自2015年3月1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之后公司提起上诉，目前案件仍处于二审判决中。根据一审判决及情况了解，该案件胜诉可能性较小。据此判断，支付违约金的义务是企业应承担的现实义务，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因此于本期资产负债表日计提预计负债87.47万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413,668.70	5,640,300.00	3,000,898.13	24,053,070.57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1,413,668.70	5,640,300.00	3,000,898.13	24,053,070.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低浓废酸多效浓缩再生盐酸元明粉联产硫酸项目（注1）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9000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	70,000.00		14,000.00		56,000.00	与资产相关

(注 2)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 (注 3)	1,907,137.41		500,000.00		1,407,137.41	与资产相关
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 (注 4)	6,100,000.00		610,000.00		5,4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 (注 5、注 6)	1,191,666.67		47,666.67		1,144,000.00	与资产相关
30 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 (注 7)	363,669.76		100,000.00		263,669.76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 (石膏) 资源化示范工程 (注 8)	515,194.27		100,000.00		415,194.27	与资产相关
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 (注 9)	247,313.93		73,000.00		174,313.93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 (石膏) 资源化示范工程 (注 10)	90,000.00		6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注 10、注 15)	270,000.00		9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 (注 11、注 16)	122,976.00		37,344.00		85,632.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 (注 12)	6,688,888.88		233,333.33		6,455,555.55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注 13)	470,000.00		130,000.00		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注 14)		2,050,000.00	205,000.00		1,845,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注 17）	157,500.00		30,000.00		127,500.00	与资产相关
保险粉技改项目（注 18）	105,000.00		15,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注 19）	88,740.00		14,790.00		73,950.00	与资产相关
油炉、热风炉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注 20）	69,000.00		46,000.00		23,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 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奖励（注 21）	108,000.00		18,000.00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注 22）	120,000.00		2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注 23）	96,000.00		16,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注 24）	118,140.00		19,690.00		98,45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注 25、26）	37,184.00		5,712.00		31,472.00	与资产相关
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注 27）	210,000.00		3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 291:1 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注 28）	116,690.00		16,670.00		100,020.00	与资产相关
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资金（注 29）		1,500,000.00	156,521.74		1,343,478.26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30）	1,047,234.45		209,819.57		837,414.88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	533,333.33		80,000.00		453,333.33	与资产相关

目（注 31）						
3000 吨混合废水处理工程（注 32）	70,000.00		1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机器换人”投入奖励（注 33）		1,500,000.00	46,875.00		1,453,125.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财政补贴（注 34）		357,200.00	37,780.77		319,419.23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注 35）		233,100.00	27,695.05		205,404.9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413,668.70	5,640,300.00	3,000,898.13		24,053,070.57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发布的浙财建字[2008]228号文件《关于下达2008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1月收到关于“低浓废酸多效浓缩再生盐酸元明粉联产硫磺酸项目”的政府补助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截止2016年12月31日，项目尚未建成，尚未摊销；

注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28号文件《关于下达2008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3月收到关于“9,000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4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09]2310号文件《关于2009年第三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8月收到关于“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4：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10]1443号文件《关于2010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12月收到关于“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国债专项资金6,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6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346号文件《关于下达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1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财政专项补助资金4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333.3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6：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0]年1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省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9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10年第一批转型升级地方配套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7：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2010]16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第一批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7月收到关于“30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的上虞市工业转型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8：根据浙财教[2011]27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企业研究院）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关于“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专项资

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2]78号文件《2012年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6月收到关于“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专项资金7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73,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0：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的政府补助300,000.00元和“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1：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112,32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2,464.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4]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奖励）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收到政府补助7,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3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3：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的浙财教[2014]13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5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收到政府补助6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4：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5]270号《关于下达2015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2,0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5：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6：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48,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8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7：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浙财建[2011]405号《关于下达2011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推广应用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8：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财企[2011]7号《关于下达上虞市2011年工业循环经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19：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政府补助147,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79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0：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工业经济循环（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2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4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1：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年产4000吨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的政府补助18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2：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生

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3：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6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4：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的政府补助196,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9,69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5：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的政府补助28,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8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6：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2012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强制更新淘汰“以奖代补”资金29,12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912.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7：根据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立即展开2013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应用资金补助项目现场核实的函》，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收到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8：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下发的虞经信能[2013]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2012年度淘汰落后产能补助及2012年度工业循环经济（技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2012年分散染料291:1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166,7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6,67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9：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与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56,521.7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0：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11、12月收到“2012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1,7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9,819.5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1：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收到“2012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8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8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2：根据灌财建[2012]11号文件、灌环字[2012]13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县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21号《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机器换人”工业有效投入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46,875.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4：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357,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7,780.7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5：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虞经信信[2015]27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233,1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7,695.05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7,000,000.00						767,0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34,726,841.56		15,033,217.60	1,519,693,623.96
其他资本公积	2,492,042.00			2,492,042.00
合计	1,537,218,883.56		15,033,217.60	1,522,185,665.9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15,033,217.60元系收购少数股东股权的支付对价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资本公积所

致。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6,690.57	-4,896,193.71			-4,199,923.46	-696,270.25	-5,126,614.0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6,690.57	-4,896,193.71			-4,199,923.46	-696,270.25	-5,126,614.0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26,690.57	-4,896,193.71			-4,199,923.46	-696,270.25	-5,126,614.0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9,678,498.72	27,761,278.52		367,439,777.24
合计	339,678,498.72	27,761,278.52		367,439,777.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照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9,678,697.42	3,094,857,038.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49,678,697.42	3,094,857,038.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0,104,159.36	733,781,998.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761,278.52	57,110,339.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6,800,000.00	421,8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75,221,578.26	3,349,678,697.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97,110,223.51	2,915,523,965.08	4,468,844,594.74	3,009,223,573.34
其他业务	55,860,357.49	49,665,317.41	52,982,921.61	50,246,252.90
合计	4,352,970,581.00	2,965,189,282.49	4,521,827,516.35	3,059,469,826.2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9,428.19	10,657,588.95
教育费附加	5,948,786.94	6,309,461.10
房产税	8,388,946.83	
土地使用税	4,664,842.13	
印花税	2,101,833.26	
营业税	251,843.52	684,532.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99,695.07	4,206,507.38
车船税	4,860.00	
土地增值税	5,445.53	
合计	36,345,681.47	21,858,090.13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71,045,091.55	67,379,948.68
包装费	14,042,897.12	14,159,527.21
差旅费	7,177,045.43	6,701,115.36
展览及广告费	1,747,719.33	1,189,983.82
出口费用	10,126,818.04	7,931,725.26
销售佣金	8,393,632.66	8,017,859.14
业务招待费	1,710,645.61	3,181,388.57
其他	5,093,780.62	6,638,144.19
合计	119,337,630.36	115,199,692.2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164,317,655.79	148,019,681.46
职工薪酬	140,674,382.89	143,087,363.68
折旧费	43,799,026.51	37,582,077.31
业务招待费	9,894,136.00	7,925,482.46
税金	5,628,705.49	20,743,385.93
差旅费	7,441,081.68	7,611,502.47
咨询费	20,886,275.09	16,388,892.10
无形资产摊销	6,996,761.82	6,672,725.56
劳动保护费	1,501,561.42	2,669,262.62
保险费	6,947,292.10	5,894,927.37
办公费	8,576,852.93	8,116,689.42
排污费	8,149,583.05	4,874,912.68
车辆费用	4,854,732.42	2,594,114.50
通讯费	1,238,738.03	1,167,970.24
修理费	9,245,770.92	11,466,203.48

低值易耗品	3,852,034.89	1,777,166.79
租赁费	2,382,859.15	3,112,334.56
其他	15,234,810.51	20,813,634.04
合计	461,622,260.69	450,518,326.67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46,322.21	15,348,583.22
票据贴现支出	1,231,299.16	7,004,130.54
减：利息收入	2,819,605.74	2,857,810.63
汇兑损益	-15,186,791.40	-835,472.39
手续费	3,315,134.80	5,346,219.36
合计	-6,513,640.97	24,005,650.1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628,489.47	8,120,039.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956,018.18
合计	-21,628,489.47	51,076,058.02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6,194.21	3,460,264.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73,114.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6,000.00	240,000.00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9,785,432.10	11,737,800.51
合计	10,777,626.31	22,911,179.71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969,372.34	4,848,421.22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36,065.41	-1,388,156.30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7,112.72		
合计	726,194.21	3,460,264.92	

股权处置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约克夏（广州）化工有限公司		7,473,114.28	上期股权已转让
合计		7,473,114.28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5,766.54	3,949,795.09	55,766.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5,766.54	125,975.72	55,766.5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823,819.37	
政府补助	8,705,900.15	62,482,804.61	8,705,900.15
奖励收入	452,164.32	2,558,623.54	452,164.32
罚款及赔偿利得	2,137,296.55	315,705.53	2,137,296.55
无需支付的款项	3,246.90	1,409,450.60	3,246.90
税收返还	652,075.35	977,101.94	652,075.35
其他	121,604.78	13,964.14	121,604.78
合计	12,128,054.59	71,707,445.45	12,128,05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是否特殊补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响当年盈亏	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工业投入十佳企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上虞区模范集体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淘汰落后产能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科技线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万吨千家企业能源消费实时在线监测系统建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专利专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28,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工业投入十佳企业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第九批涉税政策财政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7,654,461.83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浙江（绍兴）外国专家工作站专项经费资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财政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外经贸政策财政专项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46,415.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省第二批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工作专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国际染料工业暨有机染料、纺织化学品展览会（越南）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部分下岗失业复退军人落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否	否		104,280.00	与收益相关

实再就业岗位企业补助资金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上虞区黄标车淘汰补助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7,92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示范先进企业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先进企业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创新省级新产品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1,220.42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3,760.00	与收益相关
染料行业污染物源头削减及废水资源化关键技术研究工程示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发明专利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7,363.06	与收益相关
绍兴上虞财政 2014 年度上虞区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道墟 2014 年工业经济激励奖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8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人才市场 14 年度一次性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质量技术监督局 13 年度企业自主创新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科技局 13 年度科技线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5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经济和信息化局智慧能源在线监测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4,390.60	与收益相关
上虞财政 13 年度专利资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补助					
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费 绍兴财政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商务局 14 年度外经贸奖励补助资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3,468.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就业中心 14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8,132.89	与收益相关
外经贸政策 财政专项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9,224.00	与收益相关
机器人换人 财政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677.09	与收益相关
绍兴市上虞区扶持企业发展财政专项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494.59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外经贸发展专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	否	否		110,084.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			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3,551.73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浙江（绍兴）外国专家工作站项目资助经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重点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削减回购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25,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专利自主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省级新产品 6 只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激励奖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9,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上虞科技奖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补助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 1-8 月省局国内发明授权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第二批上虞区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工业机器人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专利资助）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企业吸纳虞籍高校毕业生一次性岗位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共平台与载体建设研究院考核优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科技技术局 2014 年度自主创新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奖励			的补助					
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安全奖金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科技技术局 20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财政局 2015 年度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 年特种设备强制更新淘汰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991.50		与收益相关
上虞财政奖励专利补贴收入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市上虞区水政渔业执法大队以奖代补款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市上虞区发展肯改革局燃煤锅炉淘汰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财政局 2015 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5 年度质量技术监督 补助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财政局 2014 年度 科技线财政 政策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经济和 信息化局 财政局 2015 年省工业与 信息化发展 财政专项资金 (工业机器人 购置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 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道墟镇 委道党关于 对工业、商贸 服务、外向型 经济和农业 产业化发展 中作出贡献 的单位、个人 进行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 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32,6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市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财政 局稳定岗位 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 招商引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获得的 补助	否	否	31,432.83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 厅商务厅 2016 年度中 央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1,400.00		与收益相关
绍兴市上虞 区财政局 2014 年度科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			的补助					
2015 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自主创新奖励（专利资助）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 1-8 月省局国内发明专利授权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省节能财政专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县级环保专项资金（工业企业污染治理）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4,802.54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企业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以奖代补"申报工作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 2015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719.59		与收益相关
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 2015 年度稳定岗位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87.74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虞区"下上升"企业财政奖励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开展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888.09		与收益相关
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岗位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财政局稳定岗位 补助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579.73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 局商务厅 2015 年度中 央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财政 厅商务厅 2016 年度中 央外经贸发 展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专利 专项资金使用 办法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省级 专利申请资 助及奖励专 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认 定第二批中 山市工程技 术研究中心 名单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分散剂 R-MF（三氧 化硫磺化 1）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351,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氧化硫磺 化生产分散 剂 MF 新工 艺开发及示 范(1)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3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氧化硫磺化生产分散剂 MF 新工艺开发及示范(2)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染料分散剂及减水剂系列三氧化硫磺化技术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9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染料行业清洁生产及高污低浓酸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剂 MF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氧化硫磺化生产分散剂(三氧化硫磺化 3)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3,092,862.59	与资产相关
30 万吨/年度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636,330.24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484,805.73	与资产相关
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3,000.00	482,686.07	与资产相关
年产 9000 吨系列助剂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否	否	14,000.00	14,000.00	与资产相关

改项目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2 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7,666.67	47,666.67	与资产相关
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2,464.00	22,464.0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33,333.33	155,555.5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0,000.00	65,000.00	与资产相关
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5,000.00		与资产相关
硫磺制酸低温位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否	否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			的补助					
特种设备更新淘汰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880.00	14,88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保险粉技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790.00	14,790.00	与资产相关
油炉、热风炉尾气余热利用改造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000.00	46,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 N, 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奖励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8,000.00	18,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000.00	16,000.00	与资产相关
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9,690.00	19,690.00	与资产相关
特种设备强		奖励	因研究开发、	否	否	2,800.00	2,800.00	与资产相关

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			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款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912.00	2,912.00	与资产相关
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分散染料 291:1 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6,670.00	16,670.00	与资产相关
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6,521.74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9,819.57	211,848.54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3000 吨混合废水处理工程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度"机器换人"投入奖励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875.00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示范项目财政补贴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7,780.77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否	否	27,695.05		与资产相关

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合计	--	--	--	--	--	8,705,900.15	62,482,804.61	--

其他说明：

本年度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5,705,002.02元，其中：

1、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发布的绍兴人社发[2016]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浙江[绍兴]外国专家工作站专项经费资助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专项经费资助3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发布的虞环[2014]62号文件《关于开展主要气污染物初始排污权核定和分配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3月取得回购资金2,125,5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财政政策奖励资金3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财政政策奖励资金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中共道墟政委道党发布的[2016]9号文件《关于对工业、商贸服务外向型经济做出贡献的单位、个人进行奖励的决定》，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激励奖69,2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发布的虞政办发[2012]114号文件《关于印发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5月收到自主创新奖励金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浙质财发[2015]3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质量技术监督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5月收到质量技术监督补助金6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财教[2015]1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发明授权补助奖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财企[2015]176号文件《关于清算下达2015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补助金48,8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6]118号文件《关于要求对绍兴市上虞区2015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工业机器人购置奖励]安排备案的报告》，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机器人补助金35,6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24号文件《关于要求要求兑现2015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专利资助2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10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经贸发展专项资金1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虞人社[2011]67号文件《关于鼓励虞籍普通高校毕业生回乡就业创业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岗位补助金12,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财教[2015]173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6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创新基地和人才考核优秀奖励3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安全生产规范化管理示范先进企业奖励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

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环境保护局发布的虞财建[2016]1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4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虞质发[2016]28号文件《绍兴市上虞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开展2015年度强制淘汰更新特种设备“以奖代补”申报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52,991.5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发布的浙政发[2012]107号文件《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意见》，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虞政办发[2015]118号文件《上虞区燃煤锅炉淘汰改造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4]24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5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补助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根据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的浙质财[2015]3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质量技术监督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收到补助6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补助6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6]118号文件《关于要求对绍兴市上虞区2015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工业机器人购置奖励]安排备案的报告》，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补助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根据中共道墟镇委道党发布的[2016]9号《关于对工业、商贸服务、外向型经济和农业产业化发展中作出贡献的单位、个人进行奖励的决定》，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收到政府补助32,6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8、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发布的绍市人社发[2015]89号文件《关于开展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31,432.8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商务厅发布的浙财企[2016]10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政府补助11,4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1、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4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科技线财政政策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2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5]1号文件《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10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3、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虞政办发[2012]114号文件《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办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21,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4、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5]50号文件《绍兴市上虞区经信局，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省节能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12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5、根据灌云县环境保护局、财政局发布的灌环发[2015]2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度县级环保专项资金(工业企业污染治理)安排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5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6、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发布的绍市人社发[2015]89号文件《关于开展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54,802.5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7、根据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虞安监[2016]20号文件《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以奖代补申报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8、根据绍兴市上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虞安监[2016]20号文件《上虞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以奖代补”申报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政府补助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9、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绍兴市上虞区环境保护局发布的虞财建[2016]11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度全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运行维护补助经费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4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0、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发布的绍市人社发[2015]89号文件《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政府补助4,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1、根据绍兴市上虞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发布的《关于受理上虞区2015年度稳定岗位补贴的通知》，子公司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2,719.59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2、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虞政办发[2012]114号文件《上虞市鼓励企业开展自主创新奖励办法》，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3、根据绍兴市上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发布的《关于受理上虞区2015年度稳定岗位补贴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487.7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发布的浙财教[2015]1号文件《浙江省知识产权保护与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5、根据上虞区服务业发展局发布的虞政办发[2014]152号文件《上虞区“下升上”企业财政奖励政策兑现操作办法》，子公司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下升上”奖励资金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6、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发布的绍市人社发[2015]89号文件《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上虞区人民政府文件虞人社[2015]137号《关于开展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相关问题的请示》，子公司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政府补助3,888.09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7、根据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虞人社[2011]67号文件《关于鼓励虞籍普通高校毕业生回乡就业创业政策意见的实施细则》，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收到政府补助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8、根据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发布的绍市人社发[2015]89号文件《关于开展市区失业保险支持稳定岗位工作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0,579.7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9、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商务厅发布的浙财企[2015]176号文件《关于清算下达2015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2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0、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商务厅发布的浙财企[2016]103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政府补助1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入。

51、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中山科发[2015]96号文件《关于印发中山市专利专项资金使用办法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10,000.00元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52、根据中山市知识产权局发布的中山知发[2016]48号文件《关于组织申报中山市省级专利申请资助及奖励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4,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3、根据中山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中山科发[2016]2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度认定第二批中山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名单的通知》，子公司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年度与资产和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转入3,000,898.13元，其中：

1、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环资[2009]2310号文件《关于2009年第三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8月收到关于“分散染料及中间体清洁生产示范项目”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2010]169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第一批省工业转型升级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7月收到关于“30万吨/年废硫酸-盐循环利用技改项目”的上虞市工业转型升级省级财政专项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浙财教[2011]27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企业研究院]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1年11月收到关于“2060502技术创新服务体系”专项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发布的浙财教[2012]78号文件《2012年第二批重大科技专项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6月收到关于“染料行业高污低浓酸回收及综合循环利用技术研究及示范”专项资金7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73,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28号文件《关于下达2008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3月收到关于“年产9,000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4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浙财企字[2009]346号文件《关于下达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1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09年节能与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补助资金4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333.3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0]年1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0年省第一批工业转型升级项目市级配套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0年9月收到关于“2万吨/日废水处理项目”的2010年第一批转型升级地方配套资金1,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染料废水混凝脱硫污泥[石膏]资源化示范工程”的政府补助300,000.00元和“硫磺制酸低温余热利用与三氧化硫磺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112,32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2,464.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4]3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度清洁生产示范项目补助[奖励]中央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收到政府补助7,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33,333.3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联合发布的浙财教[2014]13号文件《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5年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5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6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本期退回50,000.00。2016年度摊销1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布的发改办环资[2010]1443号文件《关于2010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0年12月收到关于“余热利用及系统改造项目”国债专项资金6,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6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投资[2015]270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财政专项资金[技术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收到技术改造补助资金2,0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48,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8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发布的浙财建[2011]40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1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推广应用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财企[2011]7号文件《关于下达上虞市2011年工业循环经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政府补助147,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4,79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根据上虞市经济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工业经济循环[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23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4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年产4000吨N，N-二乙基间乙酰氨基苯胺系统性节能项目”的政府补助18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8,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生产废水资源化利用项目”的政府补助2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2、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经信能[2012]14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收到“分散染料后处理锅炉节能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16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6,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安监[2012]35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安全自动化控制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款”的政府补助196,9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9,69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虞质[2012]71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2011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更新淘汰“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收到“特种设备强制淘汰更新“以奖代补”的政府补助28,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800.00元，计入

营业外收入。

25、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下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2012年度化工企业特种设备强制更新淘汰“以奖代补”资金29,12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912.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根据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立即展开2013年化工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应用资金补助项目现场核实的函》，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8月收到间二乙基自动化安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补助3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根据上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上虞市财政局下发的虞经信能[2013]号文件《关于兑现2011、2012年度淘汰落后产能补助及2012年度工业循环经济[技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2012年分散染料291:1蓝节水技改项目奖励资金166,7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6,67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8、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印发的虞经信信[2015]27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废水处理信息化项目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56,521.7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9、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苏财工贸[2012]1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11、12月收到“2012年度技术改造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1,7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09,819.5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苏财工贸[2012]19号文件、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2012年11月收到“2012年度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项目”的政府补助8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8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1、根据灌财建[2012]11号文件、灌环字[2012]13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县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于2012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1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根据绍兴市上虞区财政局发布的虞财企[2016]21号文件《关于要求拨付2014年度“机器换人”工业有效投入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请示》，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46,875.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3、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的虞经信信[2015]27号文件《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357,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37,780.7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4、根据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虞经信信[2015]27号《关于下达绍兴市上虞区第一批“2014年省工业与信息化深度融合示范试点区”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233,1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2016年度摊销27,695.05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723,904.04	211,037.67	7,723,904.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723,904.04	211,037.67	7,723,904.04

对外捐赠	2,908,230.00	7,546,469.00	2,908,230.00
水利基金建设	3,796,236.71	6,266,869.98	
赔款	1,931,515.65	1,113,603.71	1,931,515.65
赞助支出	70,000.00	163,000.00	70,000.00
其他	85,440.20	441,577.54	85,440.20
合计	16,515,326.60	15,742,557.90	12,719,089.89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707,290.94	136,019,924.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14,384.43	-7,077,076.09
合计	136,021,675.37	128,942,848.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5,008,210.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751,231.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081,955.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55,380.7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85,160.52
可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3,526,004.96
其他	3,273,951.51
所得税费用	136,021,675.37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705,002.02	52,951,843.21
利息收入	2,819,605.74	2,857,810.63
罚款及赔偿利得	2,137,296.55	315,705.53
奖励收入	452,164.32	2,558,623.54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40,671,087.50	16,712,274.05
其他	124,851.68	143,964.17
合计	51,910,007.81	75,540,221.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63,003,723.69	51,175,102.98
运输费	71,045,091.55	67,379,948.68
差旅费	14,618,127.11	14,312,617.83
展览及广告费	1,747,719.33	1,189,983.82
出口费用	10,126,818.04	7,931,725.26
业务招待费	11,604,781.61	11,106,871.03
咨询费	20,886,275.09	16,388,892.10
保险费	6,947,292.10	5,894,927.37
办公费	8,576,852.93	8,116,689.42
排污费	5,574,905.52	3,116,697.98
车辆费用	4,854,732.42	2,594,114.50
通讯费	1,238,738.03	1,167,970.24
修理费	9,245,770.92	11,466,203.48
租赁费	2,382,859.15	3,112,334.56
劳动保护费	1,501,561.42	2,669,262.62
捐赠、社会性支出	2,978,230.00	7,709,469.00
低值易耗品	3,852,034.89	1,777,166.79

手续费	3,315,134.80	5,346,219.35
支付暂付款及返还暂收款	17,513,582.33	27,813,148.58
销售佣金	8,393,632.66	8,017,859.14
安全生产保证金	1,700,000.00	
其他	15,530,919.82	21,807,182.81
合计	286,638,783.41	280,094,387.5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640,300.00	
收到投标保证金及工程押金	1,227,500.00	700,000.00
合计	6,867,800.00	7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负数重分类		405,142.12
支付工程投标保证金	1,447,100.00	834,440.00
支付的工程材料专项基金		347,219.04
合计	1,447,100.00	1,586,801.1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期保证金本期收回	28,662,095.00	31,988,726.61
收到暂收款或收回暂付款	83,203,011.48	21,751,355.71
合计	111,865,106.48	53,740,082.3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现金股利代扣代缴的税金		5,445,796.86
承兑保证金	14,000,000.00	21,9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00,000.00
保函保证金		5,262,095.00
借款保证金	1,786,159.85	
支付暂付款及返还暂收款	6,207,812.27	27,975,748.43
合计	21,993,972.12	62,083,640.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8,986,535.36	749,633,092.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261,086.13	51,076,058.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9,053,163.24	242,006,222.67
无形资产摊销	7,370,735.74	6,672,725.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31,583.99	9,562,84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68,137.50	-3,849,554.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796.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40,469.19	14,513,110.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77,626.31	-22,911,179.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4,384.43	-7,077,076.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57,077.87	54,523,656.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894,901.05	151,497,091.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992,234.94	28,441,478.86

填列)		
其他	-4,700,898.13	-10,940,41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6,974,518.62	1,263,258,850.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082,829.16	251,253,083.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2,576,532.41	-5,170,254.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取得新子公司。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本期未处置子公司。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其中: 库存现金	3,730,231.50	3,900,482.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4,929,130.07	242,182,346.9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659,361.57	246,082,829.16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未对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486,159.85	
应收票据	30,350,000.00	
固定资产	99,522,410.40	
无形资产	12,703,760.60	
合计	160,062,330.85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9,915,459.75
其中：美元	16,811,028.27	6.9370	116,617,876.60
欧元	1,009,013.19	7.3068	7,372,657.57
港币	5,461,027.73	0.89451	4,884,943.91
英镑	49,291.19	8.5094	419,438.45
韩国元	89,697,993.00	0.00576	516,391.35
印尼盾	201,844,709.30	0.00052	104,151.87
应收票据			241,845.81
其中：韩国元	42,009,000.00	0.00576	241,845.81
应收账款	--	--	30,680,208.99
其中：美元	1,010,065.49	6.9370	7,006,824.58
欧元	2,206,668.70	7.3068	16,123,686.86
港币	5,535,508.06	0.89451	4,951,567.31
英镑	15,471.70	8.5094	131,654.88

韩国元	428,430,668.00	0.00576	2,466,475.36
预付款项			1,673,103.32
其中：美元	240,996.74	6.9370	1,671,796.64
欧元	178.83	7.3068	1,306.68
其他应收款			81,061,950.77
其中：美元	10,220,161.78	6.9370	70,897,270.23
欧元	236,542.43	7.3068	1,728,368.23
港币	8,539,205.90	0.89451	7,638,402.58
韩国元	34,289,000.00	0.00576	197,401.77
印尼盾	1,163,775,107.15	0.00052	600,507.96
短期借款			48,559,000.00
其中：美元	7,000,000.00	6.9370	48,559,000.00
应付账款			14,283,507.46
其中：美元	1,239,463.03	6.9370	8,598,155.04
欧元	751,352.13	7.3068	5,489,979.74
英镑	22,959.63	8.5094	195,372.68
预收款项			347,890.55
其中：美元	50,150.00	6.9370	347,890.55
应付利息			370,275.69
其中：港币	53,376.92	6.9370	370,275.69
其他应付款			87,041,973.37
其中：欧元	240,486.22	7.3068	1,757,184.71
港币	95,232,570.63	0.89451	85,186,249.19
韩国元	4,083,470.00	0.00576	23,508.54
印尼盾	145,408,774.38	0.00052	75,030.93

其他说明：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 2、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 3、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 4、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 5、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西班牙，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 6、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7、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印度尼西亚，记账本位币为印尼盾。

8、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期不存在反向购买的情况。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2016年1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邦环境”），从泰邦环境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2016年8月，公司新设子公司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投资”），从闰土投资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2016年9月，公司新设子公司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闰土锦恒”），从闰土锦恒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工业	100.00%		购买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连云港	连云港	工业	70.00%		购买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60.00%	30.00%	购买
浙江闰土新材料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研发	100.00%		设立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货运	100.00%		设立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收购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贸易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100.00%		设立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	嘉兴	投资	100.00%		设立
约克夏着色剂(德国)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西班牙有限公司	西班牙	西班牙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亚洲太平	香港	香港	工业		90.00%	购买

洋有限公司						
约克夏印尼有限公司	印尼	印尼	工业		90.00%	购买
约克夏韩国有限公司	韩国	韩国	工业		90.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30.00%	1,292,625.09		156,966,277.1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116,446,408.84	593,781,175.01	710,227,583.85	177,926,454.97	1,388,033.33	179,314,488.30	98,383,711.66	590,518,829.93	688,902,541.59	169,387,034.71	603,333.33	169,990,368.0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93,485,016.62	12,000,922.00	12,000,922.00	39,700,960.98	212,550,483.98	2,830,571.02	2,830,571.02	3,487,076.9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6年5月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约克夏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545万美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7,821,354.27
--现金	37,821,354.27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2,788,136.6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5,033,217.60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金融	25.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虞	上虞	工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金融		99.06%	权益法核算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杭州	杭州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66,339.17	143,314,915.33	42,725,118.56	237,992,074.87	36,695,029.04
非流动资产	49,500,000.00	884,010.52	127,719,086.41	899,344.76	77,218,333.31
资产合计	52,366,339.17	144,198,925.85	170,444,204.97	238,891,419.63	113,913,362.35
流动负债	996.00	1,785,603.73	13,300,103.31	2,502,703.92	224,999.05
负债合计	996.00	1,785,603.73	13,300,103.31	2,502,703.92	224,999.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2,365,343.17	142,413,322.12	157,144,101.66	236,388,715.71	113,688,363.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1,892,887.28	35,603,330.53	39,286,025.41	59,083,958.19	28,422,090.8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892,887.28	35,603,330.53	39,286,025.41	59,083,958.19	28,422,090.82
营业收入		19,368,790.09		32,987,914.45	
净利润	-634,656.83	11,897,751.86	-6,544,261.64	19,393,684.89	-5,552,625.20
综合收益总额	-634,656.83	11,897,751.86	-6,544,261.64	19,393,684.89	-5,552,625.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450,000.00		5,000,000.00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本期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报告期内，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出资额为5,300万元，由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有限合伙人的身份出资5,25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99.0566%，深圳市高特佳弘瑞投资有限公司以普通合伙人身份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合伙企业出资额的0.9434%。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

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短期借款有关。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余额98,557,373.36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8,557,373.36				98,557,373.36
应付票据	226,350,000.00				226,350,000.00
应付账款	598,428,176.12	44,199,715.46	4,259,663.47	7,444,630.79	654,332,185.84
预收款项	42,525,940.50	1,094,615.30	248,135.60	418,262.95	44,286,954.35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37,403,994.88				237,403,994.88
应付票据	186,500,000.00				186,500,000.00
应付账款	655,169,154.25	44,063,827.54	5,871,556.23	7,183,984.10	712,288,522.12
预收款项	38,470,124.11	554,637.40	329,926.83	140,052.18	39,494,740.5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爱娟、阮静波、阮加春、阮靖渐、阮吉祥、张云达。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高特佳瑞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浙江染化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宾馆	其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直系亲属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系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444,437.85	44,000,000.00	否	40,276,7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	373,573.57	40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除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母子公司间的担保情况外，无其他关联担保情况。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72,8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650,000.00	5,81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2016年度公司和子公司在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603,398.06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23,772.2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51,685,692.67	30,887,800.00
其他应付款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2,9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抵押资产情况

A、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与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年（灌云高抵）字第000104-1号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期限为2015年6月23日至2017年6月22日）和编号为2015年（灌云高抵）字第000104-2号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期限为2015年6月23日至2017年6月22日），以原值为80,398,719.41元、净值为21,120,608.87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10,132,555.13元、净值为9,226,232.34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5,000万（期限为2016年9月21日至2017年6月22日）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B、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编号为城北151736100人抵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75,147,141.65元，净值为69,792,907.83元的房屋建筑物，为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700万美元（期限为2016年3月31日至2017年3月31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C、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19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100620140006891《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限为2014年7月19日至2019年7月18日），以公司原值为18,442,646.17元、净值为8,608,893.70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4,458,370.10元、净值为3,477,528.26元的土地使用权，为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开具的金额为1,000万（期限为2016年8月5日至2017年2月5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开具的金额为1,000万（期限为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6月27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质押资产情况

A、公司于2016年11月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上虞（保）字009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230万元保证金质押，为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300万元（期限为2016年11月3日至2017年5月3日）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B、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5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SA2016-2024的《授信额度合同》（期限为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5月2日），以330万元保证金质押，为约克夏浙江染化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开具的金额为2000万（期限为2016年11月11日至2017年5月1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C、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5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编号为SH2016-2025的《授信额度合同》（期限为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5月2日），以440万元保证金质押，为约克夏（中国）贸易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开具的金额为2000万（期限为2016年11月11日至2017年05月11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开具的金额为2400万（期限为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06月30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D、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支行签订了编号为44030120160003264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以400万元保证金质押，为约克夏染料（中山）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开具的金额为1000万（期限为2016年8月5日至2017年2月5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开具的金额为1000万（期限为2016年12月27日至2017年6月27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E、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了编号为33100000浙商资产池质字2015第00110号的《资产池质押担保合同》，以303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为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在该行的以下事项提供担保：

1) 开具的金额为3000万（期限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7年4月16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 开具的金额为35万（期限为2016年12月09日至2017年6月09日）的银行承兑汇票。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A、子公司约克夏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以1,786,159.85的保证金为该公司在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6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700.00万美元（期限为2016/3/31-2017/3/31），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该保证金已收回。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8,45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8,450,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2017年4月25日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江苏远征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	----	----	------	-------	-----	---------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1,913,333.64	100.00%	36,089,940.34	6.42%	525,823,393.30	619,675,787.73	100.00%	37,660,692.72	6.08%	582,015,095.01
合计	561,913,333.64	100.00%	36,089,940.34	6.42%	525,823,393.30	619,675,787.73	100.00%	37,660,692.72	6.08%	582,015,095.0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2,215,037.87	27,110,751.89	5.00%
1 至 2 年	10,713,879.26	1,607,081.89	15.00%
2 至 3 年	2,303,299.93	690,989.98	30.00%
3 年以上	6,681,116.58	6,681,116.58	100.00%
合计	561,913,333.64	36,089,940.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331,041.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60,289.2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6,333,862.71	4.69%	1,316,693.14
第二名	18,393,164.67	3.27%	919,658.23

第三名	17,524,670.37	3.12%	876,233.52
第四名	13,406,115.84	2.39%	670,305.79
第五名	12,380,242.97	2.20%	619,012.15
合计	88,038,056.56	15.67%	4,401,902.8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1,720,048.61	100.00%	42,080,347.34	16.08%	219,639,701.27	201,069,422.42	100.00%	23,053,610.87	11.47%	178,015,811.55
合计	261,720,048.61	100.00%	42,080,347.34	16.08%	219,639,701.27	201,069,422.42	100.00%	23,053,610.87	11.47%	178,015,811.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7,779,682.74	5,888,984.14	5.00%
1 至 2 年	48,968,647.23	7,345,297.08	15.00%

2 至 3 年	94,465,217.89	28,339,565.37	30.00%
3 年以上	506,500.75	506,500.75	100.00%
合计	261,720,048.61	42,080,347.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026,736.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250,000.00	250,000.00
往来款	258,255,067.61	200,819,422.42
保证金	3,214,981.00	
合计	261,720,048.61	201,069,422.4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4,708,666.14	1 年以内 841,306.47 , 1-2 年 46,743,648.24 , 2-3 年 87,123,711.43	51.47%	33,190,725.99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712,477.79	1 年以内	24.34%	3,185,623.89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778,904.75	1 年以内	15.20%	1,988,945.24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21,056.46	1 年以内 9,600.00 , 1-2 年 710,000.00 , 2-3 年 6,201,456.46	2.64%	1,967,416.94
上虞市非税收入财政专户	保证金	3,214,981.00	1 年以内 2,431,831.00 , 2-3 年 783,150.00	1.23%	356,536.55
合计	--	248,336,086.14	--	94.89%	40,689,248.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情况。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4,953,419.47		1,904,953,419.47	1,754,532,708.47		1,754,532,708.47
对联营、合营企	74,889,355.94		74,889,355.94	87,506,049.01		87,506,049.01

业投资						
合计	1,979,842,775.41		1,979,842,775.41	1,842,038,757.48		1,842,038,757.4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29,902,700.03			229,902,700.03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35,217,350.00			35,217,350.00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50,816,025.00			50,816,025.00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7,648,733.22			37,648,733.22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181,000,000.00		
浙江闰土染料有限公司	19,864,800.00			19,864,800.00		
江苏明盛化工有限公司	253,750,000.00			253,750,000.00		
约克夏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47,558,250.00			47,558,250.00		
浙江闰土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652,000,000.00	71,785,500.00		723,785,500.00		
绍兴市上虞区勤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绍兴市上虞天闰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浙江闰土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绍兴市上虞区闰土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9,440,111.46			9,440,111.46		
浙江闰土热电有	143,834,738.76			143,834,738.76		

限公司						
浙江赛亚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华弘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江泰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85,211.00		985,211.00		
浙江闰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闰土锦恒（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550,000.00		52,550,000.00		
合计	1,754,532,708.47	150,420,711.00		1,904,953,419.4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绍兴市上虞华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9,083,958.19		20,000,000.00	2,969,372.34			6,450,000.00			35,603,330.53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422,090.82	12,500,000.00		-1,636,065.41						39,286,025.41	
小计	87,506,049.01	12,500,000.00	20,000,000.00	1,333,306.93			6,450,000.00			74,889,355.94	
合计	87,506,049.01	12,500,000.00	20,000,000.00	1,333,306.93			6,450,000.00			74,889,355.9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1,489,353.48	1,174,451,276.68	1,691,453,747.18	1,113,885,260.93
其他业务	94,550,540.23	91,908,692.38	130,375,098.26	122,434,783.37
合计	1,756,039,893.71	1,266,359,969.06	1,821,828,845.44	1,236,320,044.3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2,047,5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3,306.93	3,460,264.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6,000.00	240,000.00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7,446,278.48	11,099,258.64
合计	9,045,585.41	196,847,023.56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68,137.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652,075.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58,064.4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785,432.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2,760,289.29	

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3,037.6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44,99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62,633.92	
合计	10,372,325.9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6%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9%	0.85	0.8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阮静波
2017年4月27日